

股票代碼：2527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ov.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曾元一
職稱：董事長
代理發言人：簡文祥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691-5899
電子郵件信箱：huang106@asehome.com
代理發言人：周家佩
職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691-5899
電子郵件信箱：chou@asehome.com

二、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420 號 10 樓
電話：(02)8780-3025
汐止辦公室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751 巷 1 號
汐止辦公室：(02)2691-5899
傳真：(02)2691-5193

三、股票過戶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2361-1300
網址：<http://www.fubon.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黃瑞展、楊承修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本公司未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http://www.asehcc.com.tw>

目錄

壹、營業報告書

一、致股東報告書	1
二、營業報告書	2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5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2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 業對同一轉股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7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28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 形	31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37
四、環保支出資訊	38
五、勞資關係	38
六、重要契約	3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3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46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	48
五、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3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5

柒、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一、財務狀況	155
二、經營結果	155
三、現金流量	1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 來一年投資計畫	156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15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 形	16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2

壹、營業報告書

一、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董監事、各位先生女士：

本公司 102 年股東大會在今天（102 年 6 月 28 日）召開，感謝各位股東之踴躍熱情參與，也藉此機會代表公司對各位長年的支持、指導與鼓勵，致最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101 年度整體營運仍一如往年呈現盈餘，稅前盈餘約為二億七仟萬元，股東權益合計達五十四億元約為股本之二倍，目前公司待開發或正開發之存貨亦為數可觀，整體營運尚稱穩定，公司經營團隊以穩健之步伐，逐步按預定之計劃前進，為公司永續經營而努力，以不負各位股東之托負，也藉此機會向公司經營團隊在簡總經理文祥領導下所付出之心血與努力，致最大的敬意與感謝之忱。

101 年度公司展開多項工程之開發，如土城住商案、中壢及高雄第二園區 A 棟等工廠之合建等陸續動土開工，今年四月高雄第二園區之 B、C 棟也提前動工，預計今年下半年度，延平南路及新莊之住宅計劃亦將陸續興建，因此在近五年內公司之營運將有一番新氣象。

公司目前仍積極尋覓可行性高之開發項目，如汐止之宏興山莊及竹北高鐵附近之山坡地開發案。在中國大陸也取得了二項大型開發項目之營建管理合約，另洽談合作不動產開發之項目，期能實現在中國大陸之佈局。此外公司在二年前亦參與台北市北投、萬隆地區之都更計劃，由於政府政策之改變，進行速度稍緩，但公司仍以正面的態度，持續進行中。

近二年政府對房地產採一連串之壓抑措施，產業之不確定性亦隨之增加，公司極為關注此一負面現象之演變，以審慎之態度採因應措施，以股東之權益、公司永續經營為第一要件，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謝謝並祝大家身體健康，事事順心！

宏璟建設董事長

曾元一

二、營業報告書

前 言

民國101年房地產景氣在總體經濟數據持續不佳，國際政治經濟環境諸多危機因素與國內實施實價登錄、國有地限售及證所稅課徵等政策利空訊息，各項支撐市場的力量均逐漸弱化，致使台北市與新北市房市呈現豪宅效應消退與市場規模縮減，但桃竹地區與中南部縣市在比價效應與補漲結構下，仍呈現復甦擴張結構。但整體而言雙北市因油電雙漲、利率偏低及土地取得困難等因素下，係呈現量縮價格持平的局面。

經營成果

101 年度營業收入，主要係出售高雄 K12 廠辦收入 1,429,679 仟元，另餘屋及租金收入 59,249 仟元，合計營業收入淨額為 1,488,928 仟元，扣除營建及租金成本 1,247,448 仟元後，營業毛利 241,480 仟元，另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費用為 76,985 仟元，加計營業外收入 217,772 仟元、減除營業外支出 111,694 仟元及所得稅 21,069 仟元後，純益為 249,504 仟元。

102 年度營業計劃

102 年各工程案皆在積極進行開發中，土城營建案於民國 101 年 1 月動工，規劃為 7 棟住商大樓，預計 104 年完工，中壢廠辦則於 101 年 3 月動工，預計 102 年底前可取得使用執照，高雄二期園區 A 棟(k21)廠辦於 101 年 6 月動工，預計 103 年第一季完工，B、C 棟則於 102 年 4 月動工，工期預計 2 年，延平南路已於 101 年 11 月取得建照，規劃為 21 層住宅大樓，將於 102 年 7 月動工，預計 104 年完工。102 年是本公司業務繁忙的一年，興建中工程個案自年底起將陸續完工出售，營業利益將逐年顯現。

未來展望

根據國泰房地產 102 年第 1 季房地產指數分析，102 年第 1 季相較於上 1 季及 101 年同季比較均為價量具溫，延續 101 年第 4 季復甦格局，呈現反彈趨勢。

102 年總體經濟可能略微好轉，目前資金動能仍強，只要利率維持目前的水準，大台北地區房地產要大幅向下修正之可能性不高。今年 6 月奢侈稅屆滿 2 年後，加上實價登錄買賣雙方對價格認知差距將轉小，有利買氣回籠，量能可望釋出，價格則回歸各區基本面，但精華區仍可能小幅上漲。

本公司目前以開發持有之待建土地及興建關係企業需求之廠辦大樓為目標，都更之物件亦持續進行，除上述業務之外，購入土地或參與標購政府釋出之地上權或買入辦公大樓出租等，都在本公司營運規劃之中，未來幾年公司營運也可望穩定成長。最後感謝各位一年來的支持，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宏璟建設總經理 簡文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二、公司所在地、汐止辦公室地址及電話：

公司所在地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420 號 10 樓

電話：(02)8780-3025

汐止辦公室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751 巷 1 號

電話：(02)2691-5866 2691-5899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張姚宏影女士於 75 年所創立，成立之初，主要係致力於汐止地區「伯爵山莊」之開發，歷經 20 餘年該開發已告一段落，本公司正式跨出汐止，目前位於『土城』的待建土地已於 101 年 1 月動工興建，另位於台北市區的『延平南路』也已規劃完成，預計將於今年七月動工，新莊待建土地正積極規劃中；除了傳統房地產興建外，近年來更積極於中壢、高雄開發「智慧型工業廠辦大樓」。

- 75 年 設立登記，登記資本額及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000,000 元整。
- 76 年 推出伯爵第 3 代--「伯爵天地」及伯爵第 5 代--「天生贏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0,000,000 元整。
- 77 年 推出伯爵第 6 代--「安和樂利苑」。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80,000,000 元整。
- 78 年 推出伯爵第 7 代--「仁愛特區」。
11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00,000,000 元整。
- 80 年 推出「日月光中心」，建造 7 棟 25 層樓之現代化住宅大廈。
- 81 年 推出「博市」、「牡丹」。
轉投資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福華水電空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及宏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950,000,000 元整。
- 83 年 2 月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145,000,000 元整。10 月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列為第一類上市股票，11 月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准予備查。
- 84 年 3 月 6 日以資本額新台幣 2,616,000,000 元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6 月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3,929,000,000 元整。
- 85 年 轉投資三朋工業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321,900,000 元整。

興建柏克萊獨棟雙拼別墅。

- 86 年 創辦人張姚宏影女士退休，董事鄭天正先生被選任為董事長。
轉投資宏璟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758,090,000 元整。
- 88 年 12 月 2 日中壢「智慧型工業廠辦」舉行動土典禮，本公司跨出傳統房地產市場之開發，而朝向多元化之經營。
轉投資日月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89 年 興建高雄儲運中心大樓。
9 月新竹商務旅館完工，於 11 月開幕營運，並委由子公司日月光商務旅館股份有限公司經營。
通過國際品質保證認證制度 ISO9001 認證。
- 90 年 高雄儲運中心大樓完工。
子公司福華水電空調股份有限公司與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 91 年 董事長任期屆滿改選，由原任副董事長之董事曾元一先生當選新任董事長。
- 92 年 高雄宏萊廠辦大樓及中壢智慧型工業廠辦 B、C 棟動工。
- 93 年 4 月完成辦理已買回庫藏股註銷股份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703,060,000 元整。
轉投資公司日月光育樂公司及宏璟管理顧問公司結束營業並清算完結。
- 94 年 推出「經典伯爵」第一期樓中樓雙拼別墅及 6、7 層樓大樓。
推出「經典伯爵」第二期樓中樓雙拼別墅。
辦理減資新台幣 2,000,000,00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為新台幣 2,703,060,000 元整。
- 96 年 推出「伯爵晶鑽」23 層住宅大樓。
- 97 年 轉投資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 99 年 高雄 K12 廠辦大樓動工。
- 101 年 土城住商大樓動工。
中壢 EFG 棟、甲棟廠辦大樓動工。
高雄第二園區 A 棟(K21)廠辦大樓動工。
- 102 年 高雄第二園區 B、C 棟廠辦大樓動工。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1. 各主要部門掌理之業務：

董事會下編制稽核室；總經理室編制秘書室、投資開發室、資訊室、顧問室及公關室，另編制財務處、工務處、行政處及業務處，依各處室之職掌及功能，規劃研擬相關事務發展之方案，充實事業經營的內涵。

(1) 稽核室：內部稽核活動安排、執行及後續追蹤。

(2) 資訊室：專責公司電腦系統維護分析。

(3) 秘書室：一般秘書庶務。

(4) 投資開發室：各項投資之開發評估。

(5) 顧問室：法務及相關法規諮詢。

(6) 公關室：一般公共關係庶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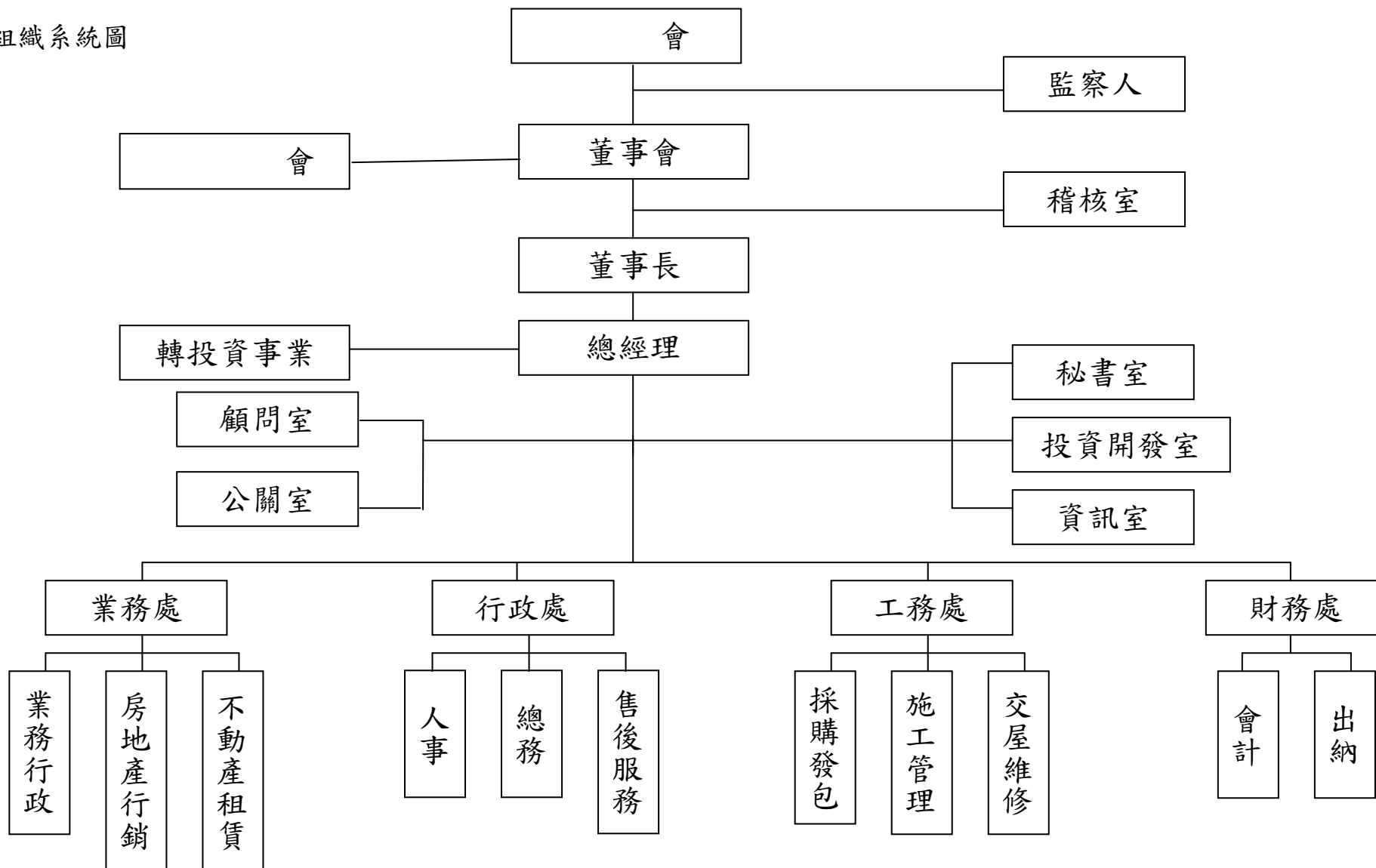
(7) 財務處：負責公司資金調度、財務報表、稅務處理、預算編製、會計作業及出納作業等相關事項。

(8) 工務處：負責工程品質查核、進度控制、成本分析、採購發包、工程驗收、交屋後之維修及倉庫管理等事項。

(9) 行政處：專責人力資源之發展管理，人才的甄選任用，教育訓練的規劃及執行，福利項目的訂定實施，各項庶務資產之採購及列管以及社區之售後服務。

(10) 業務處：業務行政、房地產行銷及不動產租賃等事項。

2. 組織系統圖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曾元一	100.7.13	3 年	88.7.13	17,242	0.01	17,242	0.01	-	-	-	-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系畢業 亞洲理工學院系統工程碩士 榮工處處長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月光半導體公司監察人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董事 Hung Ching Co., Limited 董事 H.R. SILVINE - CMC CO., LTD. 董事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8,629,782	25.39	68,629,782	25.39	-	-	-	-					
	代表人： 陳芳瑩	100.7.13	3 年	99.7.20	20,000	0.01	20,000	0.01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業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理	本公司財務處協理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8,629,782	25.39	68,629,782	25.39	-	-	-	-					
	代表人： 楊孟豪	100.7.13	3 年	95.5.12	574	-	574	-	-	-	-	-	中國市政專校畢業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簡文祥	100.7.13	3 年	88.7.13	27,782	0.01	27,782	0.01	1,042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業	本公司總經理 宏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王湘浩	100.7.13	3 年	91.7.13	5,747	-	5,747	-	-	-	-	-	中央陸軍官校畢業	本公司行政處協理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	-	-
董事	周家佩	100.7.13	3 年	91.7.13	67,723	0.03	67,723	0.03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信企首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理	本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福華工程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周家偉	兄妹
董事	汪渡村	100.7.13	3 年	100.7.13	2,000	-	2,000	-	-	-	-	-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中央標準局主秘 政大國關中心副研究員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	銘傳大學法學院專任教授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俞旭濤	100.7.13	3 年	94.7.13	-	-	-	-	-	-	-	-	國立藝術專科學院廣電科畢業 東森電視台執行副總經理	日月光集團公共事務部副總經理	-	-	-
監察人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24,937	2.27	6,124,937	2.27									
	代表人： 周家偉	100.7.13	1 年	99.7.13	43,423	0.02	43,423	0.02	528	-	-	-	中國海專畢業 美國 GMI 修業 馬自達集團進龍公司副總經理	昱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周家佩	兄妹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微電子國際公司 17.458%
	花旗台灣商銀保管日月光存託憑證 7.127%
	匯豐銀行託管價值投資公司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 4.22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702%
	馮美珍 1.598%
	勞工保險基金 1.528%
	匯豐(台灣)銀行託管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1.380%
	張洪本 1.355%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30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香港商微電子國際公司	Aintree Limited 100%
花旗台灣商銀保管日月光存託憑證	(基金專戶)
匯豐銀行託管價值投資公司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	(基金專戶)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退撫基金)
勞工保險基金	(勞保基金)
匯豐(台灣)銀行託管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基金專戶)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勞退基金)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Aintree Limited	Chang Chien Shen(張虔生)

董事及監察人其他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他發 司董 數	其開 公立 家 任公 行獨 事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 科系之 公私立 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曾元一				✓			✓	✓			✓	✓	✓	✓		1
簡文祥				✓			✓	✓	✓		✓	✓	✓	✓		0
陳芳瑩				✓			✓	✓	✓		✓	✓	✓			0
楊孟豪				✓			✓	✓	✓		✓	✓	✓			0
王湘浩				✓			✓	✓	✓		✓	✓	✓	✓		0
周家佩				✓			✓	✓	✓		✓		✓	✓		0
汪渡村	✓		✓	✓			✓	✓	✓	✓		✓	✓	✓		1
俞旭濬				✓			✓	✓			✓	✓	✓	✓		0
周家偉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曾元一	91.07.13	17,242	0.01	-	-	-	-	台灣大學土木系畢業 亞洲理工學院系統工程碩士 榮工處處長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月光半導體公司監察人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董事 Hung Ching Co., Limited 董事 H.R. SILVINE - CMC CO., LTD. 董事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總經理	簡文祥	86.04.10	27,782	0.01	1,042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業	宏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宏環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財務處副總經理	周家佩	94.01.01	67,723	0.03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信企首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理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環新公司監察人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監察人	-	-	-	-
財務處協理	陳芳瑩	96.07.01	20,000	0.01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業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理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監察人	-	-	-	-
行政處協理	王湘浩	89.06.01	5,747	-	-	-	-	-	中央陸軍官校畢業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	-	-	-
工務處協理	楊孟豪	89.07.01	574	-	-	-	-	-	中國市政專校畢業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副總經理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業務處協理	姚筱薇	96.07.01	-	-	-	-	-	-	開明工商畢業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	-	-	-

註：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報酬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10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100(%)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註1) (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註2) (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註3)(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曾元一	0	0	0	0	3,144	3,144	0	0	1.26	1.00	6,637	17,127	275	464	2,294	0	2,294	0	0	0	0	4.95	7.29	0	
董事	簡文祥																									
董事	周家佩																									
董事	王湘浩																									
董事	汪渡村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 (股)公司 代表人:陳芳瑩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 (股)公司 代表人:楊孟豪																									

註1：係「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退休金）之提撥。

註2：包含3部配車年折舊及租金共新台幣2,324仟元，另給付2位司機相關報酬共新台幣1,203仟元。

註3：本公司101年度盈餘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共新台幣11,116仟元，惟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且配發個人金額目前僅為預估尚未確認。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曾元一、簡文祥、陳芳瑩、周家佩、王湘浩、楊孟豪、汪渡村	曾元一、簡文祥、陳芳瑩、周家佩、王湘浩、楊孟豪、汪渡村	陳芳瑩、周家佩、王湘浩、楊孟豪、汪渡村	汪渡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曾元一、簡文祥	周家佩、楊孟豪、陳芳瑩、王湘浩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	曾元一、簡文祥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2、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盈餘分配之酬 勞(B)		業務執行費 用(C) (註 2)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合併)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合併)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合併)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合併) 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合併) 內所有 公司	
監察人	俞旭濬	-	-	-	-	898	898	-	-	0.36	0.28	無
監察人	紹昌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周家偉	-	-	-	-	898	898	-	-	0.36	0.28	無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俞旭濬、周家偉	俞旭濬、周家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2	2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 (B) (註1)		獎金及 特支費(C) (註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合併)內 所有公司	
								現金 股利	股票 股利	現金 股利	股票 股利							
執行長	曾元一	2,838	9,864	150	245	1,410	2,065	1,622	0	1,622	0	2.41	4.37	0	0	0	0	無
總經理	簡文祥																	
副總經理	周家佩																	

註1：係「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退休金）之提撥。

註2：包含2部配車折舊及租金共新台幣2,065仟元。另給付2位司機相關報酬共新台幣1,366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周家佩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曾元一、簡文祥	簡文祥、周家佩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曾元一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3	3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執行長	曾元一	0	2,491	2,491	1.00%
總經理	簡文祥				
財務處副總經理	周家佩				
行政處協理	王湘浩				
工務處協理	楊孟豪				
業務處協理	姚筱薇				
財務處協理	陳芳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近二年度占稅後純益（損）比例分析

年 度 項 目	本公司		財務報告(合併)內所有公司	
	100 年	101 年	100 年	101 年
董事	3.01	4.95	5.47	7.29
監察人	0.49	0.36	0.49	0.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1	2.41	2.97	4.37

說明：1. 董事酬金比率較高係因本公司七席董事中有三席分別兼任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職務，董事酬金中包含該兼任職務之酬金。

2、酬金政策：(A)依公司章程規定董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如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四條之規定分配酬勞（詳見本年報第 31 頁）。

(B)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依本公司核薪辦法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1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曾元一	8	0	100.0	
董事	簡文祥	8	0	100.0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芳瑩	8	0	100.0	
董事	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孟豪	8	0	100.0	
董事	王湘浩	8	0	100.0	
董事	周家佩	7	1	87.5	
董事	汪渡村	6	0	7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96 年 1 月經董事會修訂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更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成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鄭天正	0	0	101.6.01 請辭
監察人	俞旭濤	0	0	
監察人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偉	4	5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依規定執行職權，接受股東、員工意見反應。監察人於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給監察人審核，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人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認為如有必要得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確實辦理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防火牆	(一) 符合守則規定 (二) 符合守則規定 (三) 符合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董事7人，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一)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二) 符合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與公司連絡。	符合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	(一) 本公司網站雖尚未揭露財	(一)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然相關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以期能即時允當揭露足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已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執行 (二) 符合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詳閱本頁及第17頁。	符合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由相關單位研議當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員工權益：請參閱第38頁勞資關係說明。		
2.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		
3. 投資者關係：專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準之執行情形，請參考本年報第156頁及157頁說明。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提供客戶全方位資訊、技術及加值服務，公司並努力降低成本，達成利潤分享的目的。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執行治理自行評估，未發現重大缺失需改善之情事。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100年12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設立薪酬委員會，並聘請戴信先生、蕭美雲女士及左偉莉女士等三位擔任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至103年7月12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日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戴信			V	V	V	V	V	V	V	V	V	—	
其他	左偉莉			V	V	V	V	V	V	V	V	V	—	
其他	蕭美雲			V	V	V	V	V	V	V	V	V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①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②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8 日至 103 年 7 月 12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戴信	3	0	100%	
委員	左偉莉	3	0	100%	
	蕭美雲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2. 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召開第一次會議，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止，共計召開三次會議，會中分別通過由戴信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並訂定本公司暨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及獎金等現金報酬政策、通過訂定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通過本公司董監事各別酬勞及通過本公司暨子公司經理人員工紅利金額。會後並送交本公司董事會議審議通過。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目前尚未訂定相關制度。 (二)目前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 (三)1. 不定期通知董事、監察人相關課程訊息。 2.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一)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二)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三)符合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致力於宣導影印紙回收再利用，並鼓勵員工多用電子信件往來少用紙張等來降低環境負荷衝擊。 (二)目前尚未制訂相關制度。 (三)委外專責管理。 (四)本公司營運場所適時調整冷氣開放時間及溫度，並推動節約用水用電。	(一)符合守則規定。 (二)符合守則規定。 (三)符合守則規定。 (四)符合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各項勞動相關法規執行，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並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有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管理辦法辦理，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每兩年辦理員工定期健康檢查，辦公室設有健身房，鼓勵員工工作之餘運動健身。 (三)本公司建立各種機制定期與員工溝通，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	(一)符合守則規定。 (二)符合守則規定。 (三)符合守則規定。

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四)本公司訂有售後服務部門，並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 (五)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維持成本和供貨的穩定。 (六)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較少參與相關活動。	(四)符合守則規定。 (五)符合守則規定。 (六)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目前尚無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一)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二)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方面：響應政府資源回收政策，確實做好垃圾分類；減少紙杯、免洗餐具等一次性用具之使用，避免資源浪費，並達到環境污染的預防與資源的有效運用。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方面：持續提供優質及便利之住宅，以提高國民生活品質。除關注消費權益，人權及安全衛生議題，並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本公司仍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未來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將視情況加以訂定。 (二) 本公司員工服務手冊中明訂員工承辦事務不得收受賄賂或企圖詐取私利，亦不得藉職務上機會為自己或他人圖利，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為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為。 (三) 訂定員工服務手冊，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並對新進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中載明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遵行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二)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內部十分重視道德觀念之宣導，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或發現有違反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行為時，向經理人、監察人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網站尚無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之揭露。 (二) 本公司網站尚無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之揭露。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不適用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規章。
2. 相關規章揭露於年報及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 (<http://mops.tws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元一

總經理：簡文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1.06.28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民國 100 年度決算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 2.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1.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四、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2、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1.03.29	一、例行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1. 通過本公司暨子公司經理人薪資政策及經理人個別薪資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 3. 承認公司民國 100 年度決算表冊提請審議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修改本公司部分章程。 6. 通過修改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7. 通過向大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8. 通過向台北富邦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9. 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10. 通過民國 10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2. 通過修正本公司「10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3. 通過召開民國 101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及議程。			
101.04.17	通過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編製之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開帳調整數及資產負債表。			
101.05.02	1. 通過將本公司與台灣福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興建之高雄K12廠辦大樓出售予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福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通過向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分行申請融資案。			
101.06.08	1. 通過購買汐止中正段 856 地號等 9 筆土地事宜。			

2. 通過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需要更換會計師案。

101.07.11 一、例行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1. 訂定除息基準日。
2. 訂定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個別之董監事酬勞。
3. 訂本公司暨子公司經理人 100 年度個別員工紅利金額。
4. 通過追認購買汐止新峰段 914-6 地號 1 筆土地事宜。
5. 通過向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6. 通過向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101.08.23 一、承認本公司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通過向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101.09.27 一、例行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1. 通過向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2. 通過向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3. 通過向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4. 通過向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5. 通過以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管理銀行之授信銀行團辦理融資案。
6. 通過向台灣銀行蘆洲分行申請建築融資新案。

101.12.20 一、例行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1. 通過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2. 通過向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3. 通過向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4. 通過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需要更換會計師案。
5. 通過內部稽核擬定民國 102 年度稽核計畫。
6. 通過向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102.03.22 一、例行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決算表冊提請審議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6. 通過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
7. 通過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8. 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9. 通過民國 101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10. 同意召開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及議程。

- 102.04.25 一、承認本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通過參與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不動產拍賣事宜。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哲	張日炎	101/01/01-101/03/31	勤業眾信內部職務調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	張日炎	101/04/01-101/09/3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	楊承修	101/10/01-101/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0	680	68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240	0	2,24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註1)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哲、張日炎	2,240				680	680	101/01/01-03/31	
	黃瑞展、張日炎							101/04/01-09/30	
	黃瑞展、楊承修							101/10/01-12/31	

註 1:係勤業眾信內部職務調動

註 2:其他資訊覆核 180 仟元，IFRS 輔導費 500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年度更換會計師係因勤業眾信內部職務調動。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持股及設質股數變動：

職 稱	姓 名	101 年 度		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曾元一	-	-	-	-
董事/總經理	簡文祥	-	-	-	-
董 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 代表人:陳芳瑩	-	-	-	-
董 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 代表人:楊孟豪	-	-	-	-
董 事	王湘浩	-	-	-	-
董事/副總經理	周家佩	-	-	-	-
董 事	汪渡村	-	-	-	-
監察人	俞旭濬	-	-	-	-
監察人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偉	-	-	-	-
10%以上大股東	張虔生	-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 代表人：Chang Chien Shen (張虔生)	68,629,782	25.39		-	-	-	張虔生 張洪本 宏璟新公司 偉東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該公司總經理 該公司代表人為本公司監察人 該公司代表人為本公司總經理	
Chang Chien Shen (張虔生)	44,200,805	16.35	-	-	-	-	日月光公司 張洪本 張姚宏影 明祥公司 紹昌公司 偉東公司 萬亞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兄弟 母子 該公司代表人之兄 該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該公司代表人之兄 該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張洪本	19,379,474	7.17	531,000	0.20	-	-	日月光公司 明祥公司 紹昌公司 張虔生 張姚宏影 偉東公司 萬亞公司	該公司總經理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兄弟 母子 該公司代表人 該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元一	8,547,695	3.16	-	-	-	-	日月光公司	代表人為該公司監察人	
張姚宏影	7,568,177	2.80	-	-	-	-	張虔生 張洪本 日月光公司 明祥公司 紹昌公司 偉東公司 萬亞公司	母子 母子 該公司代表人之母 該公司代表人之母 該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該公司代表人之母 該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487,000	2.40	-	-	-	-	無		
明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洪本	6,288,523	2.33	-	-	-	-	張洪本 張虔生 張姚宏影 紹昌公司 偉東公司 萬亞公司	公司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之兄 公司代表人之母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與該公司同一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馮美珍	6,124,937	2.27					張洪本 張虔生 張姚宏影 日月光公司 明祥公司 偉東公司	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偉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洪本	6,008,548	2.22					張洪本 張虔生 張姚宏影 日月光公司 明祥公司 紹昌公司 萬亞公司	公司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之兄 公司代表人之母 公司代表人為該公司總經理 與該公司同一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萬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馮美珍	5,961,602	2.21	-	-	-	-	張洪本 張虔生 張姚宏影 日月光公司 明祥公司 偉東公司	公司代表人之配偶 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公司代表人之姻親 公司總經理之配偶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公司代表人為夫妻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股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04.30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宏錦光公司	90,744,000	63.5	39,047,000	27.3	129,791,000	90.8
福華工程公司	65,000,000	100.0	0	0	65,000,000	100.0
三朋友電公司	17,700,000	19.9	0	0	17,700,000	19.9
宏璟新公司	10,000,000	100.0	0	0	10,000,000	100.0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0	100.0	0	0	0	100.0
Hung Ching Co., Limited	0	0	1,099,000	100.0	1,099,000	100.0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0	0	0	100.0	0	100.0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02 年 4 月 30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 上 市	未 上 市	合 計			
普 通 股	270,306,000 股	0 股	270,306,000 股	0 股	270,306,000 股	

2. 股本形成經過

102 年 4 月 30 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現金	盈餘	資本 公積	合計		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75.12	10,000	2.5	25,000	2.5	25,000	25,000	-	-	25,000	無		
76.09	10,000	5	50,000	5	50,000	25,000	-	-	25,000	無		
77.12	10,000	18	180,000	18	180,000	130,000	-	-	130,000	無		
78.11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320,000	-	-	320,000	無	78.11.09	證管會(78)台財證(一)第 02327 號
81.05	10	250,000	2,500,000	195,000	1,950,000	1,300,000	120,000	30,000	1,450,000	無	81.04.16	證管會(81)台財證(一)第 00728 號
83.02	10	250,000	2,500,000	214,500	2,145,000	-	39,000	156,000	195,000	無	82.12.08	證管會(82)台財證(一)第 44439 號
84.01	10	290,000	2,900,000	261,600	2,616,000	256,500	42,900	171,600	471,000	無	83.11.14	證管會(83)台財證(一)第 43979 號
84.06	10	550,000	5,500,000	392,900	3,929,000	-	1,103,720	209,280	1,313,000	無	84.05.18	證管會(84)台財證(一)第 29292 號
85.06	10	550,000	5,500,000	432,190	4,321,900	-	-	392,900	392,900	無	85.05.15	證管會(85)台財證(一)第 31153 號
86.08	10	550,000	5,500,000	475,809	4,758,090	-	47,219	388,971	436,190	無	86.07.15	證管會(86)台財證(一)第 52990 號
91.06	10	475,809	4,758,090	475,809	4,758,090	-	-	-	-	無		
93.04	10	475,809	4,758,090	470,306	4,703,060	-	-	-	-	無		
94.12	10	270,306	2,703,306	270,306	2,703,060	-	-	-	-	無	94.11.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8382 號

3. 私募有價證券：本公司無私募有價證券

(二)股東結構

102 年 0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	33	7,015	31	7,079
持 有 股 數	-	-	124,364,612	90,630,677	55,310,711	270,306,000
持 股 比 例	-	-	46.01	33.53	20.46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2 年 04 月 3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661	581,407	0.22
1,000 至 5,000	3,051	6,830,634	2.53
5,001 至 10,000	622	5,383,901	1.99
10,001 至 15,000	153	1,997,549	0.74
15,001 至 20,000	160	3,087,924	1.14
20,001 至 30,000	120	3,189,678	1.18
30,001 至 50,000	117	4,752,598	1.76
50,001 至 100,000	90	6,540,399	2.42
100,001 至 200,000	52	7,737,157	2.86
200,001 至 400,000	17	4,452,888	1.65
400,001 至 600,000	9	4,306,008	1.59
600,001 至 800,000	8	5,676,116	2.1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股以上	19	215,769,741	79.82
合 計	7,079	270,306,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2 年 4 月 30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股)	持股比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8,629,782	25.39
Chang Chien Shen (張虔生)	44,200,805	16.35
張洪本	19,379,474	7.17
宏璟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47,695	3.16
張姚宏影	7,568,177	2.80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487,000	2.40
明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88,523	2.33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24,937	2.27
偉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8,548	2.22
萬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61,602	2.21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項 目			100	101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4 月 30 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26.45	14.95	14.85
	最 低		9.35	9.91	12.60
	平 均		17.45	12.55	13.4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9.21	20.14	19.44
	分 配 後		18.41	20.14(註)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70,306,000	270,306,000	270,306,000
	每 股 盈 餘		1.81	0.95	(0.21)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8	0.65(註)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		9.64	13.21(註)	-
	本利比		21.81	19.31(註)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58%	5.18%(註)	-

註：本公司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本次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熟期，然業務之發展仍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投資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之規定辦理者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至少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得酌予提高至百分之四十。前項所列，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次股東會擬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0.65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不分派無償配股。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本公司每屆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撥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相關法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三。
- (6) 員工紅利就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七，授權董事會訂定辦法分派之，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7)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承認配之。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1,116,480 元及董監酬勞 4,042,357 元。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察酬勞後，設算 101 年每股盈餘為 0.95 元。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9,405,244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7,762,098 元。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六)併購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三)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內容：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 (1)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或出售業務（營造業除外）。
- (2) 買賣各種建材及其進出口業務。
- (3) 房屋租售之介紹業務。
- (4) 室內設計裝潢工程（營造業除外）。
- (5) 積體電路及其零件之研究發展設計製造、組合、加工、測試、銷售。
- (6) 電子、通訊、產品及其零件之研究發展設計製造、組合、加工、測試銷售。

其他包括百貨公司業、超級市場業、一般百貨業...等。

2. 營業比重：投資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佔營業額 100%。

3. 本公司目前商品項目：主要為住宅或廠辦大樓，包括：

25 層住宅大廈——日月光中心

四樓公寓——博市

樓中樓大樓——伯爵第七代

九層住宅大樓——牡丹 C 棟

十二層住宅大樓——牡丹 A 棟、B 棟

23 層住宅大樓——伯爵晶鑽

28 層住商大樓——土城案(興建中)

廠辦大樓——中壢 EFG 棟(興建中)

廠辦大樓——中壢甲棟(興建中)

廠辦大樓——高雄第二園區 A 棟(高雄 K21)(興建中)

廠辦大樓——高雄第二園區 B、C 棟(興建中)

4. 計畫開發中之新產品：餘屋出售業務、延平南路及新莊副都心推案、與高雄

日月光合建廠辦案。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房地產市場在 99 年全球經濟復甦及資金行情帶動下，創下 13 年來新高，100 年初仍延續整體經濟好轉的預期心理與游資效果，各地區持續創造價量高峰，之後因奢侈稅議題發酵及受歐債風暴影響，致整體房地產交易量急速萎縮。101 年在總體經濟數據持續不佳，國際政治經濟環境諸多危機與國內實施實價登錄、國有地限售及證所稅課徵等影響下持續震盪。102 年第一季在總體經濟可能略見好轉，貨幣供給量逐步回升，以及日本採取量化寬鬆政策等預期因素下，房價與成交量同步擴大。另根據環球透視機構 (Global Insight Inc. GI) 101 年 12 月的預測，102 年至 105 年世界經濟可望溫和成長，經濟成長率平均為 3.5%；主計總處也三度上調今年經濟成長率。漸入佳境的經濟表現，搭配仍在低檔的房貸利率環境，各國又多實施貨幣寬鬆政策，使不動產市場資金動能不減，將大幅帶動房市交易量能，預估今年將可望擺脫去年震盪萎縮的格局，表現更為穩定。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建設業的主要業務為興建房屋售予客戶屬下游產業，上游廠商除土地原料外，其他原物料以鋼筋及水泥砂石業者為主，其次以磁磚、油漆、規劃設計、室內裝修等廠商，中游廠商則為營造公司，有些建商本身已整合營造公司業務，自行發包採購原物料及施作工程，有些建商則採發大包之方式給予營造公司施作，由營造公司負採購相關之原物料，本公司即屬後者。建設業的產業關聯性以上游廠商影響最甚，因為一旦上游廠商提高原物料售價，將壓縮營造公司的利潤，並直接反應到建設業的興建成本，最終仍將反應到房屋售價上。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時代變遷及社會進步，消費者對居住品質的要求也相對的提高，因此講求地段、設計規劃、空間利用與安全便利的產品，是未來的趨勢走向，所以未來的房屋產品將是結合精緻、實用、安全與高科技的建物。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無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目前興建中之工案有土城 4 萬餘坪之住宅商場集合建案、中壢 EFG 棟及甲棟廠辦大樓、高雄第二園區 A 棟(K21)廠辦大樓、高雄第二園區 B、C 棟廠辦大樓。另位於台北市延平南路住宅大樓之興建案也即將於今年 7 月動工。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位於新莊副都心待建案，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及申建中，將視景氣情況再行決定開發時程，並伺機尋找好的標的開發，對於適合的商辦大樓亦可購入出租。除做好現有的土地開發案外，亦將積極參與開發都市更新案，尋找老舊公寓進行整合；有機會亦將進軍海外市場，採與海外當地優良廠商合作之方式，以穩定步伐，循序漸進，期為公司業務謀求進一步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及銷售地區

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係投資興建國民住宅、廠辦大樓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故自成立以來，致力於汐止地區開發伯爵山莊。主要商品有樓中樓重疊別墅、獨棟、雙拼重疊別墅、樓中樓智慧型大樓，與結合住商之住宅大樓、四樓公寓等，可謂各具特色，為國內大型社區開發之先河。隨著房地產經營多元化及為了分散風險，本公司除在汐止地區推案外，並在土城、台北市區延平南路及新莊副都心分別擁有六千多坪、五百坪及約九百坪土地，其中土城已於101年1月初動工興建，預計興建7棟26至28層住宅商場集合大樓，延平南路為2棟21層住宅大樓，將於102年7月動工，新莊副都心亦將於適當時機推出興建。在產品設計方面也將引進新理念、新風格，興建高品質合理價位之房屋，以滿足各地購屋者之不同需求。由於本公司目前待售房地產均在國內，故銷售區域仍以本國為主。

2. 市場占有率

由於本公司住宅用之成屋集中於汐止，興建中之住宅商場集合建案則位於土城；廠辦大樓分散於高雄及中壢，市場占有率隨景氣榮枯、推案量及餘屋去化情形有不同的變化，難以評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根據內政部營建署統計，101年住宅類全年度共核發20,436件建照，較100年的17,746件增加15.16%，戶數94,354戶亦較100年的93,223戶增加1%；另依據國泰房地產指數統計，100年推案可銷戶數及金額分別為53,683戶及10,063億元，101年則為62,777戶及11,573億元，分別增加16.94%及15%，總體供給量較去年度增加代表著業者對未來房市看法仍屬樂觀。

就需求面來說，在總體經濟可能略見好轉，貨幣供給量逐步回升，央行理事會宣布利率不變，以及日本採取量化寬鬆政策等預期因素下，因房地產具有保值抗通膨的特性，在物價高漲的今日，除了居住功能外，也成為現代人長期持有投資工具之首選，首購族、換屋族、置產族紛紛出籠，房市需求明顯增加。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遺贈稅調降，助於海外資金回流，增加對內投資。
- B. 兩岸經貿互動日益密切，政府鬆綁陸資來台投資審查程序及增加開放陸客自由行，均有利於維持房地產的熱絡。
- C. 溫和通貨膨脹預期支撐房地產保值概念。
- D. 國人偏好房地產之習性和追求居住空間品質，將促使購屋及換屋之情況持續。

(2)不利因素：

- A. 台灣地區可供興建房屋土地有限，優質土地取得日漸困難。
- B. 各項原物料價格上漲，建築成本提高。
- C. 政府打房持續，奢侈稅等政策尚無退場跡象。
- D. 金管會嚴控壽險業進運房市，影響國內房地產的資金動能。

（二）主要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 (1). 大樓：住宅、店舖、辦公室、大型展示空間
- (2). 別墅：住宅、休閒、停車位
- (3). 公寓：住宅、店舖、停車位
- (4). 廠辦：廠房、辦公室、停車位

2. 產製過程：市場研調 -> 土地開發 -> 規劃設計 -> 行銷企劃 -> 營建施工
-> 完工交屋 -> 售後服務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土地取得政策：

- (1) 地區選擇：由於大台北都會區不斷擴大，外來人口之持續成長，加上政府推動之各項公共工程陸續完成，大台北地區之房地產需求明顯較其他地區更為殷切，故本公司土地取得仍以台北市及新北市為主。
- (2) 土地類別：本公司為專業之建設公司，所取得土地必以適合開發興建為首要；且絕不涉足土地之炒作。故所選取之土地，以能立即開發之住、商建築用地為主。

2. 取得來源：土地取得來源分為民間私有土地及標售土地。前者係經由土地仲介人介紹，後者則係屬國有財產局、省（市）政府、公營事業或私人機關等公開標售之土地，一般均採登報公開招標型態。

- (1) 取得方式：經開發計劃作業認為適宜投資之個案，即進行購地自建或與地主合建。
- (2) 取得條件：土地之取得應基於產權清楚、具有合理之投資報酬率，及可控制之開發風險。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21,529	97.20%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97,614	86.45%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25,524	99.21%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淨額	742,351	100%		進貨淨額	2,657,593	100.00%		進貨淨額	936,906	100%	

本公司對營建工程採包工包料方式委託營造廠商興建，發包工程進貨金額隨工程進行產生增減變化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註)	158,757	100%	無	其他(註)	52,849	3.55%	無	其他(註)	63,333	100%	-
2	-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1,280,961	86.03%	本公司主要股東	-	-	-	-
3	-	-	-	-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155,118	10.42%	該公司董事長係公司主要股東	-	-	-	-
	銷貨淨額	158,757	100%		銷貨淨額	1,488,928	100%		銷貨淨額	63,333	100%	

註：皆為一般購屋及租屋大眾，且銷貨淨額比率未達 10%。

(五)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產品	年度	100 年			101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雄 K12 廠房		-	-	742,351	-	-	-
土城住宅		-	-	-	-	-	725,744
土城商場		-	-	-	-	-	248,633
中壢甲棟廠房		-	-	-	-	-	382,247
中壢 EFG 棟廠房		-	-	-	-	-	752,686
高雄第二園區 A 棟廠房 (K21)		-	-	-	-	-	190,633

(六)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產品	年度	100 年		101 年	
		銷量(戶)	銷 值	銷量(戶)	銷 值
日月光中心		6	62,898	2	10,945
牡丹 ABC 棟		5	26,780	4	18,030
七代		1	5,740	-	-
伯爵晶鑽		5	38,168	-	-
高雄 K12 廠		-	-	1	1,429,679
合 計		17	133,586	7	1,458,6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13	13	24
	工程人員	-	-	-
	合計	13	13	24
平均年歲		51.46	52.46	48.58
平均服務年資		19.54	20.54	11.6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7.69	7.69	4.17
	大專	53.85	53.85	62.50
	高中	38.46	38.46	33.33

最近二年度包含子公司福華工程之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29	29	30
	工程人員	35	39	54
	合計	64	68	84
平均年歲		44.45	45.28	45.04
平均服務年資		9.75	10.12	7.7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56	1.47	1.19
	大專	70.31	72.06	75.00
	高中	28.13	26.47	23.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二)未來因應策略：

建築業雖不似製造業在生產過程中容易對空氣、水源等造成生態環境上的污染，但在施工期間所造成的風砂、泥濘與廢土傾倒等，亦容易造成環境上的髒亂。本公司環境保護情形如下：

1. 依法令規定，有關環境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之申領，由承運廢棄物廠商向主管單位取得簽証後，方可承運。
2.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開發伯爵社區，與該社區住民長久以來培養出一股濃郁的情感，因此本公司之工地，基於環境保護更基於敦親睦鄰，在衛生管理上均嚴格的監督，使工地附近的居民不致感到不便；更廣植花木，以達到美化環境的效果；另本公司開發之中壢智慧型工業區、高雄儲運大樓及宏萊廠及興建中之土城住商大樓、高雄中壢廠辦大樓，亦秉持著相同的精神，在環境保護上嚴格的監督；截至目前止尚無任何污染事件糾紛之情事發生，預計未來二年亦不會有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諸如：員工在職進修補助、生日禮金等。
2. 公司全體員工參加團體保險，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等。
3. 實施『職員工退休辦法』。
4. 訂定員工購屋及租屋優惠辦法。
5. 提供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等。
6. 實施員工分紅制度等。

(二)和諧的勞資關係係公司成長的泉源，本公司一向秉持利潤分享員工的精神，在員工合理的要求內都能給予適當的滿足，並培養員工與公司共存共榮的觀念，長期以來未曾發生勞資糾紛，預計未來亦不會發生勞資糾紛。將來基於勞資關係密不可分之理念，公司當努力維持更和諧的勞資關係，除按照政府所規定的法令實施外，更有各項員工福利制度。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合約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99.12.01 -114.12.31	新竹市富群街3號日月光飯店租賃	無
聯合授信合約	臺灣銀行、兆豐票券、大眾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臺灣工業銀行	首次動用起 5年內	新北市土城區員和段大樓建築融資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1.03	土城開發案住宅新建工程假設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4.03	土城住宅基礎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4.03	土城商場基礎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4.03	中壢 K.L.M 棟+甲棟廠房基礎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7.10	中壢 K.L.M 棟+甲棟廠房結構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07.16	日月光高雄第二園區 A 棟地工及土方工程	無
聯合授信合約	臺灣銀行、臺灣工業銀行、遠東商業銀行	101.10.24- 103.10.24	中壢市復興段 75、1833 及 1834 地號之廠辦大樓建築融資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10.03	日月光高雄第二園區 A 棟結構體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3	中壢 K.L.M 棟廠房裝修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2.01.03	中壢甲棟廠房裝修工程	無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 動 資 產	(不 適 用)					9,023,767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913,475	
無 形 資 產						0	
其 他 資 產						3,128	
資 產 總 額						13,782,50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4,464,780
						分配後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3,584,49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8,049,275
						分配後	(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5,255,292	
股 本						2,703,060	
資 本 公 積						238,62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437,955
						分配後	(註)
其 他 權 益						1,331,466	
庫 藏 股 票						(455,812)	
非 控 制 權 益						477,939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733,231
	分配後	(註)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63,335
營業毛利						8,165
營業損益						(37,3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093)
稅前淨利						(50,48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7,079)
停業單位損失						0
本期淨利(損)						(57,0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1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6,26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4,8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2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4,0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242)
每股盈餘						(0.21)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一)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動資產		7,278,296	5,862,740	4,753,602	3,320,820	3,028,402
基金及投資		4,033,738	3,726,954	3,559,644	3,243,400	2,254,281
固定資產 淨額		107,918	110,298	112,609	198,415	201,630
其他資產		876,678	832,803	707,020	625,329	526,083
資 產 總 額		12,296,630	10,532,795	9,132,875	7,387,964	6,010,39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879,725	3,580,848	3,478,922	2,178,740	2,539,036
	分配後	(註二)	3,580,848	3,478,922	2,178,740	2,539,036
長期負債		2,966,525	1,754,106	465,689	644,800	-
其他負債		6,484	5,334	38,429	38,103	43,421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6,852,734	5,340,288	3,983,040	2,861,643	2,582,457
	分配後	(註二)	5,340,288	3,983,040	2,861,643	2,582,457
股 本		2,703,060	2,703,060	2,703,060	2,703,060	2,703,060
增 資 準 備		-	-	-	-	-
資 本 公 積		274,927	268,089	264,670	262,106	257,878
保 留 盈 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1,133,786	1,100,527	734,282	618,667	569,408
	分配後	(註二)	1,100,527	734,282	530,997	485,98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04)	(11,978)	(13,246)	(12,100)	(13,023)
庫藏股票		(46,549)	(46,549)	(46,549)	(46,549)	(46,5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股 東 權 益	分配前	5,433,896	5,192,507	5,149,835	4,526,321	3,427,939
	分配後	(註二)	5,192,507	5,149,835	4,438,651	3,344,512

註一：除另予說明者外，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尚未召開股東會，故暫不列示。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損）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一)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營業收入		1,488,928	158,757	364,550	767,315	648,929
營業成本		1,247,448	181,594	87,063	655,854	280,192
營業毛利（損）		241,480	(22,837)	277,487	111,461	368,737
營業費用		76,985	97,285	100,089	135,359	89,976
營業利益（損失）		164,495	(120,122)	177,398	(23,898)	278,76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7,772	713,750	76,101	244,095	126,5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1,694	111,154	48,794	89,843	341,462
稅前利益（損失）		270,573	482,474	204,705	130,354	63,860
稅後利益(損失)		249,504	474,367	196,707	130,351	63,860
每股純益(損)（註二）		0.95	1.81	0.75	0.50	0.24

註一：除另予說明者外，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按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理由
97	吳怡君 黃瑞展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無
98	楊明哲 張日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業務調度
99	楊明哲 張日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無
100	楊明哲 張日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無
101	黃瑞展 楊承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業務調度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 閱)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58.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0.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2.11					
	速動比率						4.53					
	利息保障倍數						(2.5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5.86					
	平均收現日數						23.01					
	存貨週轉率 (次)						0.0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0.47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2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4)				
權益報酬率 (%)							(4.0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53)				
							稅前純益	(7.47)				
純益率 (%)							(90.12)					
每股盈餘 (元)							(0.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3.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9)					
	財務槓桿度						0.7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一)				
			101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55.73	50.70	43.61	38.73	42.97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7,793.34	6,298.04	4,968.75	2,606.21	1700.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7.60	163.72	136.64	152.42	119.27
	速動比率(%)		3.63	14.06	1.39	10.62	5.44
	利息保障倍數		6.41	7.55	5.20	3.37	1.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893.19	36.78	40.82	112.54	202.92
	平均收現日數		0.05	9.92	8.94	3.24	1.80
	存貨週轉率(次)		0.21	0.04	0.02	0.22	0.20
	應付款項週轉率		1.86	0.61	0.65	2.84	1.43
	平均售貨日數		不適用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80	1.44	3.24	3.87	3.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2	0.02	0.04	0.10	0.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5	5.45	2.87	2.56	1.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4.69	9.17	4.07	3.28	1.40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損失)	6.09	(4.44)	6.56	(0.88)	(0.19)
		稅前利益(損失)	10.01	17.85	7.57	4.82	2.36
	純益(損)率(%)		16.76	298.80	53.96	16.99	9.84
	每股純益(損)(註二)		0.95	1.81	0.75	0.50	0.24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2.76)	5.27	(38.22)	(23.36)	3.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7.13)	(58.97)	(68.77)	107.89	107.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59)	(0.39)	(25.25)	(11.23)	0.56
槓桿度	營業槓桿度		9.05	0.19	1.56	(4.39)	(13.05)
	財務槓桿度		1.44	0.62	1.38	0.30	0.08

註一：除另予說明者外，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按追溯調整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及減資彌補虧損後之股數計算。

註三：101 年第一季之財務比率計算係以該季損益科目數字 x 4 表示。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楊承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致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俞旭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送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楊承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致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紹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周家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會計師 楊 承 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40,335	-	\$ 463,518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二一）	\$ 1,133,000	9	\$ 1,203,000	11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	232	-	2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二、二十及二一）	1,840,539	15	1,613,599	15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	1,440	-	1,600	-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	6,430	-	71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十）	2,588	-	1,925	-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	835,418	7	495,923	5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五及二一）	7,030,854	57	5,053,718	4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八）	21,047	-	6,880	-
1250	預付費用	106,424	1	305,416	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	40,806	1	44,626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u>96,423</u>	<u>1</u>	<u>36,363</u>	-	2262	預收房地款（附註二及五）	1,025	-	9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278,296</u>	<u>59</u>	<u>5,862,740</u>	<u>56</u>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2	-	28	-
	長期投資（附註二）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	-	214,933	2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附註六及二一）	2,156,825	18	1,944,707	1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1,378</u>	<u>-</u>	<u>199</u>	<u>-</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附註七）	306,887	2	368,583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879,725</u>	<u>32</u>	<u>3,580,848</u>	<u>34</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八）	<u>1,570,026</u>	<u>13</u>	<u>1,413,664</u>	<u>13</u>		長期負債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4,033,738</u>	<u>33</u>	<u>3,726,954</u>	<u>35</u>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一）	<u>2,966,525</u>	<u>24</u>	<u>1,754,106</u>	<u>17</u>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九）						其他負債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十及二二）	<u>6,484</u>	<u>-</u>	<u>5,334</u>	<u>-</u>
1501	土 地	3,275	-	3,275	-	2XXX	負債合計	<u>6,852,734</u>	<u>56</u>	<u>5,340,288</u>	<u>51</u>
1521	房屋及建築	136,578	1	136,578	1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681	其他設備	<u>8,664</u>	<u>-</u>	<u>12,395</u>	<u>-</u>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及發行：270,306 仟股	<u>2,703,060</u>	<u>22</u>	<u>2,703,060</u>	<u>26</u>
15X1	成本合計	148,517	1	152,248	1	32XX	資本公積	<u>274,927</u>	<u>2</u>	<u>268,089</u>	<u>2</u>
15X9	累計折舊	(<u>40,599</u>)	<u>-</u>	(<u>41,950</u>)	<u>-</u>		保留盈餘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07,918</u>	<u>1</u>	<u>110,298</u>	<u>1</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6,610	4	399,173	4
	其他資產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858	-	55,858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二）	684,279	6	707,869	7	3350	未分配盈餘	<u>631,318</u>	<u>5</u>	<u>645,496</u>	<u>6</u>
1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八）	<u>192,399</u>	<u>1</u>	<u>124,934</u>	<u>1</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1,133,786</u>	<u>9</u>	<u>1,100,527</u>	<u>10</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76,678</u>	<u>7</u>	<u>832,803</u>	<u>8</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04)	-	(11,978)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391,476	11	1,179,358	11
						3480	庫藏股票	(<u>46,549</u>)	<u>-</u>	(<u>46,549</u>)	<u>-</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332,123</u>	<u>11</u>	<u>1,120,831</u>	<u>11</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5,443,896</u>	<u>44</u>	<u>5,192,507</u>	<u>4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296,630</u>	<u>100</u>	<u>\$ 10,532,795</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2,296,630</u>	<u>100</u>	<u>\$ 10,532,79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為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510	營建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 1,458,654	98	\$ 133,586	84
4300	租金收入(附註二、二十及二二)	30,274	2	25,171	1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488,928</u>	<u>100</u>	<u>158,75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十七及二十)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1,237,551	83	133,413	84
5300	租賃成本	9,897	1	6,946	5
5800	存貨跌價損失	-	-	41,235	2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247,448</u>	<u>84</u>	<u>181,594</u>	<u>115</u>
5910	營業毛利(損)	<u>241,480</u>	<u>16</u>	(<u>22,837</u>)	(<u>15</u>)
	營業費用				
6100	行銷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6,754	-	9,378	6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70,231	5	87,907	5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6,985</u>	<u>5</u>	<u>97,285</u>	<u>61</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164,495</u>	<u>11</u>	(<u>120,122</u>)	(<u>7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八)	132,350	9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及七)	75,078	5	677,295	427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50	-	8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	-		-		\$	34,870		22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		<u>10,294</u>		<u>1</u>			<u>1,504</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17,772</u>		<u>15</u>			<u>713,750</u>		<u>450</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五)		49,998		4			73,664		46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八)		-		-			37,490		24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七)		<u>61,696</u>		<u>4</u>			<u>-</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11,694</u>		<u>8</u>			<u>111,154</u>		<u>70</u>	
7900	稅前利益		270,573		18			482,474		30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u>21,069</u>		<u>1</u>			<u>8,107</u>		<u>5</u>	
9600	純 益	\$	<u>249,504</u>		<u>17</u>		\$	<u>474,367</u>		<u>299</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純益(附註十九)	\$	<u>1.03</u>	\$	<u>0.95</u>		\$	<u>1.84</u>	\$	<u>1.81</u>	
9850	稀釋每股純益(附註十九)	\$	<u>1.02</u>	\$	<u>0.94</u>		\$	<u>1.83</u>	\$	<u>1.80</u>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本年度純益			<u>\$241,384</u>					<u>\$407,268</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純益	\$	<u>0.97</u>	\$	<u>0.89</u>		\$	<u>1.54</u>	\$	<u>1.51</u>	
稀釋每股純益	\$	<u>0.96</u>	\$	<u>0.89</u>		\$	<u>1.53</u>	\$	<u>1.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發 行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股 數 (仟 股)	註 二 及 十 五)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附 註 二 及 十 六)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270,306	\$ 2,703,060	\$ 264,670	\$ 379,502	\$ 55,858	\$ 298,922	(\$ 13,246)	\$ 1,507,618	(\$ 46,549)	\$ 5,149,835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671	-	(19,671)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4 元	-	-	-	-	-	(108,122)	-	-	-	(108,1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268	-	-	1,268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受配股利	-	-	3,419	-	-	-	-	-	-	3,4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變動	-	-	-	-	-	-	-	(328,260)	-	(328,260)
一〇〇年度純益	-	-	-	-	-	474,367	-	-	-	474,367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0,306	2,703,060	268,089	399,173	55,858	645,496	(11,978)	1,179,358	(46,549)	5,192,507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437	-	(47,437)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	-	-	-	(216,245)	-	-	-	(216,2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826)	-	-	(82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受配股利	-	-	6,838	-	-	-	-	-	-	6,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變動	-	-	-	-	-	-	-	212,118	-	212,118
一〇一年度純益	-	-	-	-	-	249,504	-	-	-	249,504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0,306	\$ 2,703,060	\$ 274,927	\$ 446,610	\$ 55,858	\$ 631,318	(\$ 12,804)	\$ 1,391,476	(\$ 46,549)	\$ 5,443,8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249,504	\$ 474,367
存貨跌價損失	-	41,23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132,350)	37,49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34,870)
折舊及攤銷	15,415	13,785
減損損失	61,696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0)	(8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2)	4,70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60	33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3)	15,251
存 貨	(1,960,492)	(608,940)
預付費用	198,992	(134,685)
遞延行銷費用	-	498
其他流動資產	(60,060)	(34,294)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18	(10,454)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9,495	404,550
應付所得稅	14,167	(1,118)
應付費用	(3,820)	25,925
預收房地款	77	(4,506)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54	(10)
其他流動負債	<u>1,179</u>	<u>(440)</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71,010)</u>	<u>188,7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403)	(88,643)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	(18,000)	(532,800)
其他資產增加	(12,151)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50	81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	6,80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924)
購置固定資產	<u>-</u>	<u>(17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1,504)</u>	<u>(615,653)</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467,437	\$1,499,088
償還長期借款	(469,951)	(174,849)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減少)	226,940	(809,843)
發放現金股利	(216,245)	(108,122)
短期借款淨增加 (減少)	(70,000)	462,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u>1,150</u>	<u>(75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9,331</u>	<u>867,515</u>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423,183)	440,598
年初現金餘額	<u>463,518</u>	<u>22,920</u>
年底現金餘額	<u>\$ 40,335</u>	<u>\$ 463,51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55,681</u>	<u>\$ 72,896</u>
支付所得稅	<u>\$ 6,902</u>	<u>\$ 9,21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存貨－淨額	<u>\$ 16,644</u>	<u>\$ -</u>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u>\$ 6,838</u>	<u>\$ 3,419</u>
存貨轉列出租資產－淨額	<u>\$ -</u>	<u>\$ 48,439</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u>	<u>\$ 214,933</u>
長期投資轉應收退股款	<u>\$ -</u>	<u>\$ 1,0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五年成立，主要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或出售暨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皆為 1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屬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採用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所得稅、資產減

損損失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惟本公司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均長於一年（通常約為三至四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上市公司股票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衡量之基礎。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及合夥事業權益，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外，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建屋工程之會計處理及損益認列

本公司建屋工程採全部完工法認列營建損益，其會計處理如下：

預售房地所收取之款項先列入預收房地款，俟工程完工後，就已銷售且所有權移轉予客戶部分，轉列當年度營建收入。在建工程

係以實際投入之土地及房屋建造成本計價，俟工程完工後，土地及房屋建造成本均按建坪比例，配合營建收入之認列原則，轉列當年度營建成本，其餘轉列待售房地。

待售房地及待建土地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待建土地係備供建築之用地，俟積極進行開發時，再轉列在建工程。

購入之土地於過戶前及營建工程完工前，就已支付之土地款及在建工程成本（包括營建用地及建造成本）而發生之利息，均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土地之取得成本或工程建造成本。

預售房地所發生之行銷費用先列入遞延行銷費用，俟工程完工後，按預售總額扣除已銷售但所有權尚未移轉客戶部分外，轉列為當年度費用。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則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利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本公司持股比例予以銷除；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認列投資收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房屋及建築，六十年；其他設備，五至十年。凡屆滿耐用年數仍繼續使用者，按殘值依預計可再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費用及損失。

(十一)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備抵減損損失及備抵跌價損失計價，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二十至六十年計提。

(十二)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依所得稅法規定未分配盈餘所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庫藏股票

依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按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九十一年度起，因適用新公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以九十一年一月一日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十五)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十六) 租賃合約

不動產出租合約均屬營業租賃，所收取之租金及押金分別帳列租金收入及存入保證金。

(十七) 科目重分類

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期存款	\$ 39,610	\$463,066
支票存款	515	299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210	153
	<u>\$ 40,335</u>	<u>\$463,518</u>

五、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待售房地（附註二一）		
日月光中心	\$ 88,208	\$ 95,953
牡丹	21,470	33,604
伯爵第七代	18,840	18,880
牡丹區 C 棟	14,198	14,198
博市	<u>1,873</u>	<u>1,851</u>
	<u>144,589</u>	<u>164,486</u>
待建土地		
新莊副都心土地 113-115、 151 地號	1,044,532	1,044,532
台北市城中段城中土地	806,450	806,450
汐止中正段	459,298	-
新莊副都心土地 220 地號	371,685	371,685
土城土地	211,208	1,823,203
南港	34,047	-
汐止長安段	<u>18,541</u>	<u>-</u>
	<u>2,945,761</u>	<u>4,045,870</u>
在建工程（附註二一）		
土城一住宅	1,913,784	-
土城一商場	672,588	-
中壢 EFG 棟	752,686	-
中壢甲棟	382,247	-
高雄 K21 廠房	190,633	-
延平南路	28,157	-
高雄 K13 廠房	409	-
高雄 K12 廠房	<u>-</u>	<u>843,362</u>
	<u>3,940,504</u>	<u>843,362</u>
	<u>\$ 7,030,854</u>	<u>\$ 5,053,71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09,128 仟元及 408,841 仟元。

一〇一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237,551 仟元；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33,413 仟元加存貨跌價損失 41,235 仟元後之淨額 174,648 仟元。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待售房地之預收款分別為 1,025 仟元及 94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列入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49,540 仟元及 1,488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82%-2.49%及 1.57%-2.25%。

本公司為期建案能順利興建及交屋，而將在建工程辦理信託登記之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受 託 人	受 託 期 間
土城建案	台灣銀行	自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一)本專案全部建物取得使用執照並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完成及依本公司、張虔生與臺灣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約定要求辦妥建物抵押權追加設定登記完成時止；或(二)至一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前揭(一)(二)兩目以先屆至者為準。

上列信託契約係本公司委託受託人執行資金控管、產權管理、融資貸款償還、自籌款及因信託關係所產生之必要費用與支出等。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股票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u>\$ 2,156,825</u>	<u>\$ 1,944,707</u>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美金 9,441 仟元	\$306,887	\$306,887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三朋友電公司	<u>-</u>	<u>61,696</u>
	<u>\$306,887</u>	<u>\$368,583</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十八日與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簽訂投資合約書，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預計資本總額為美金 225,000 仟元，主要係從事寬頻及多媒體業務之投

資，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投資美金 9,441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6,887 仟元），占該合夥事業之投資比率 4.1%。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獲得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配發之現金股利美金 9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6,314 仟元）及美金 21,318 仟元（折合新台幣 633,559 仟元）。

三朋友電公司主要從事電線電纜買賣業務，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該公司股權淨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認列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及合夥事業權益，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帳列金額
未上市（櫃）公司		
宏錦光公司	\$ 881,801	\$ 766,392
福華工程公司	628,514	613,544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23,382	19,932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18,519	-
宏璟新公司	<u>17,810</u>	<u>13,796</u>
	<u>\$1,570,026</u>	<u>\$1,413,664</u>

宏錦光公司主要從事建築裝潢材料、家具、廚房器具及百貨買賣暨展示攤位及辦公大樓出租業務。

福華工程公司係為「甲等營造廠」，主要從事建築工程、土木工程之設計承建及有關建築材料之買賣。因營運需要，於一〇〇年一月三日現金增資 532,800 仟元並於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一月於汶萊設立 Fund Land Group Limited（持股 100%），透過該公司轉投資 Hung Ching Co., Limited（設於香港，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再由 Hung Ching Co., Limited 轉投資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上海市，Hung

Ching Co., Limited 持股 100%)，主要從事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等業務。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主要從事旅館業務。本公司投資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之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 8,394 仟元經分析為商譽。

宏璟新公司係從事家庭器具用品零售業務。該公司原名宏璟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需要，於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准更名為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決議減資退回股款 197,000 仟元，並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二日收回減資股款，一〇〇年十一月十七日完成盈餘轉增資之變更登記。

日月光商務旅館主要從事旅館業務。該公司因旅館及觀光業市場低迷致業務量萎縮，營運持續產生虧損，故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資遣全部員工，且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繼續承租本公司新竹商務飯店大樓並停止營業活動。該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決議清算，並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清算完結。

視元素公司主要從事電視、廣播、報紙、雜誌廣告企劃、設計製作及電視錄影帶之製作及加工等業務。宏璟建設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決議出售全數持股（附註二十）。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宏錦光公司	\$115,409	(\$ 5,595)
福華工程公司	14,970	(37,837)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4,276	11,602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519	-
宏璟新公司	(2,824)	(3,134)
日月光商務旅館	-	4
視元素公司	-	(2,530)
	<u>\$132,350</u>	<u>(\$ 37,490)</u>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均已併入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累計折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32,272	\$ 30,033
其他設備	<u>8,327</u>	<u>11,917</u>
	<u>\$ 40,599</u>	<u>\$ 41,950</u>

十、出租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317,218	\$ 235,218
房屋及建築	606,707	308,480
待售房地	<u>308,612</u>	<u>140,581</u>
	<u>\$1,232,537</u>	<u>\$ 684,279</u>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317,218	\$ 235,218
房屋及建築	606,707	315,426
待售房地	<u>325,542</u>	<u>157,225</u>
	<u>\$1,249,467</u>	<u>\$ 707,869</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經評估並無新增之重大資產減損損失。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未來五年租金彙總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一、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〇一年底餘額於 一〇二年二月至八月陸續到 期，年利率一〇一年 1.865%-1.96%；一〇〇年 1.82%-1.86%	\$ 80,000	\$ 80,000
抵押借款——一〇一年底餘額於 一〇二年二月至八月陸續到 期，年利率一〇一年 1.865%-1.97%；一〇〇年 1.78%-2.05%	<u>1,053,000</u>	<u>1,123,000</u>
	<u>\$ 1,133,000</u>	<u>\$ 1,203,000</u>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業本票	\$ 1,844,000	\$ 1,615,000
減：未攤銷折價	<u>3,461</u>	<u>1,401</u>
淨 額	<u>\$ 1,840,539</u>	<u>\$ 1,613,599</u>
年 利 率	1.698%-2.038%	1.638%-2.038%
最後到期日	102.03.28	101.02.21

上述商業本票均經金融機構保證。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		
抵押借款－已於一〇一年十 月還款，年利率 2.25%	\$ -	\$ 469,951
台灣銀行等三家銀行		
抵押借款－年利率 2.49%	470,000	-
台灣銀行等五家銀行		
抵押借款－年利率一〇一年 2.15%-2.22%；一〇〇年 2.218%	<u>2,496,525</u>	<u>1,499,088</u>
	2,966,525	1,969,039
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u>-</u>	(<u>214,933</u>)
	<u>\$ 2,966,525</u>	<u>\$ 1,754,106</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月五日與臺灣銀行等三家銀行簽訂二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動撥使用尚未清償餘額 470,000 仟元。依合約要求本公司應提供興建完成取得使用執照及辦理第一次所有權保存登記後之中壢 EFG 棟及中壢甲棟廠辦大樓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惟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廠辦大樓尚未興建完成。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與臺灣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5,999,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動撥使用尚未清償餘額 2,499,000 仟元（其中 1,500,000 仟元係以發行商業本票方式動支未攤銷折價 2,475 仟元）。台灣銀行等五

家銀行借款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且本公司意圖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

十四、員工退休辦法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69 仟元及 499 仟元。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148,999	\$148,999
庫藏股票交易	89,624	82,786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認列	35,937	35,937
其他	367	367
	<u>\$274,927</u>	<u>\$268,08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應作如下之分配：

- (一) 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二) 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三) 依相關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 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會訂定辦法分配之。

(五)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提股東常會承認。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熟期，然業務之發展仍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投資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者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至少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得酌予提高至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列，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5,159 仟元及 27,167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約按稅後淨利之 5%及 2%和 4%及 2%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員工紅利與董監事酬勞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47,437	\$ 19,671		
股東現金股利	216,245	108,122	\$ 0.80	\$ 0.40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員工紅利－現金	\$ 19,405		\$ 8,310	
董監事酬勞－現金	7,762		3,324	

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 27,167 仟元，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4,950	
股東現金股利	175,699	\$ 0.65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損失）變動如下：

	<u>一 〇 一 年 度</u>	<u>一 〇 〇 年 度</u>
年初餘額	\$ 1,179,358	\$ 1,507,61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12,118	(328,260)
年底餘額	<u>\$ 1,391,476</u>	<u>\$ 1,179,358</u>

十六、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一〇一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8,548</u>	<u>-</u>	<u>-</u>	<u>8,548</u>
<u>一〇〇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8,548</u>	<u>-</u>	<u>-</u>	<u>8,548</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宏璟新公司	<u>8,548</u>	<u>\$ 111,547</u>	<u>\$ 111,547</u>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宏璟新公司	<u>8,548</u>	<u>\$ 96,589</u>	<u>\$ 96,58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工 程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工 程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35,454	\$ 789	\$ 36,243	\$ -	\$ 37,979	\$ -	\$ 37,979
勞健保費用	-	840	23	863	-	748	-	748
退休金費用	-	532	37	569	-	499	-	499
其他用人費用	-	1,004	16	1,020	-	339	-	339
折舊費用	6,946	2,380	-	9,326	6,946	2,486	-	9,432
攤銷費用	1,736	4,353	-	6,089	-	4,353	-	4,353

十八、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5,997	\$ 82,021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6,671)	(6,417)
暫時性差異	(29,326)	(75,604)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10%	<u>21,069</u>	<u>6,891</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21,069	6,89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u>	<u>1,216</u>
所得稅費用	<u>\$ 21,069</u>	<u>\$ 8,107</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 22 仟元及 11 仟元後之淨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9,576	\$ 29,528
減：備抵評價	<u>29,576</u>	<u>29,528</u>
	<u>\$ -</u>	<u>\$ -</u>
非流動 (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虧損扣抵	\$ 36,227	\$ 77,84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17	6,327
資產減損損失	<u>28,680</u>	<u>29,351</u>
	65,624	113,527
減：備抵評價	<u>65,624</u>	<u>113,527</u>
	<u>\$ -</u>	<u>\$ -</u>

(三)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九十三年度	\$ 391,822	\$ 66,143	一〇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5,462	5,462	一〇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94,239	94,239	一〇五年度
九十八年度	11,614	11,614	一〇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35,640	35,640	一〇九年度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2,072</u>	<u>\$ 28,236</u>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預計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5.08% 及 5.5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均無屬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十九、每股純益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u>一〇一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	\$ 270,573	\$ 249,504	261,758	<u>\$ 1.03</u>	<u>\$ 0.95</u>
員工分紅	-	-	2,31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70,573</u>	<u>\$ 249,504</u>	<u>264,070</u>	<u>\$ 1.02</u>	<u>\$ 0.94</u>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	\$ 482,474	\$ 474,367	261,758	<u>\$ 1.84</u>	<u>\$ 1.81</u>
員工分紅	-	-	1,60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82,474</u>	<u>\$ 474,367</u>	<u>263,359</u>	<u>\$ 1.83</u>	<u>\$ 1.80</u>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東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度</u>					
本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			270,306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8,548)		
基本每股純益—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本年度純益	\$ 270,573	\$ 249,504	261,758		
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調整數	(8,120)	(8,120)	8,548		
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262,453	241,384	270,306	\$ 0.97	\$ 0.89
稀釋每股純益—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	2,312		
	<u>\$ 262,453</u>	<u>\$ 241,384</u>	<u>272,618</u>	<u>\$ 0.96</u>	<u>\$ 0.89</u>
<u>一〇〇年度</u>					
本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			270,306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8,548)		
基本每股純益—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本年度純益	\$ 482,474	\$ 474,367	261,758		
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調整數	(67,099)	(67,099)	8,548		
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415,375	407,268	270,306	\$ 1.54	\$ 1.51
稀釋每股純益—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擬制性資訊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	1,601		
	<u>\$ 415,375</u>	<u>\$ 407,268</u>	<u>271,907</u>	<u>\$ 1.53</u>	<u>\$ 1.50</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張 虔 生	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光文教基金會	該基金會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光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鴻科技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瑞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宏錦光公司	子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環隆電氣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視元素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出售）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威建設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總經理
台北縣青少年教育體能休閒協會 （青少年協會）	該協會理事長係本公司經理級以上職員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經理級以上職員	本公司員工

(二) 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列示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一 金	〇 額	一 年 %	一 金	〇 額	〇 年 %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1,440	100	\$	1,600	100
代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一流動）						
福華工程公司	\$	752	29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100	4		100	5
	\$	852	33	\$	100	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金	額	%		金	額	%	
應付票據								
經理級以上職員	\$	10	-		\$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福華工程公司	\$	835,418	100		\$	495,923	100	
應付費用								
福華工程公司	\$	12,757	31		\$	66	-	
張 虔 生		120	-			-	-	
宏錦光公司		90	-			25	-	
經理級以上職員		6	-			163	-	
	\$	12,973	31		\$	254	-	
存入保證金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2,400	37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1,600	24			1,000	19	
	\$	4,000	61		\$	1,000	19	
全 年 度								
房地收入（帳列營建收入）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1,274,561		87		\$	-	-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155,118		11			-	-	
經理級以上職員	-		-			800	1	
	\$1,429,679		98		\$	800	1	
營建工程成本—進貨								
福華工程公司	\$2,297,614		86		\$	721,529	97	
租賃成本								
張 虔 生	\$	686	-		\$	-	-	
宏錦光公司		476	-			-	-	
	\$	1,162	-		\$	-	-	
租金收入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9,600	32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6,400	21			5,714	23	
其 他		176	-			171	-	
	\$	16,176	53		\$	5,885	23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帳列管理費用）								
宏錦光公司	\$	119	-		\$	286	-	
管理費用—雜支（帳列管理費用）								
宏錦光公司	\$	5	-		\$	-	-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主要股東張虔生均提供票券 100,000 仟元作為本公司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品。本公司與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金係每月或每年收取一次，租期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陸續到期。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7,428	\$ 6,244
紅 利	<u>8,913</u>	<u>5,644</u>
	<u>\$ 16,341</u>	<u>\$ 11,888</u>

- (四) 本公司高雄 K-12 廠房、土城一住宅、土地一商場、中壢 EFG 棟、中壢甲棟、高雄 K-21 廠房及高雄 K-13 廠房之營建工程均發包予本公司之子公司福華工程公司負責建造。
- (五) 宏錦光公司提供日月光展覽館為本公司背書保證，本公司得使用新光銀行借款額度 600,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動用該借款額度 550,000 仟元。
- (六)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以 4 仟元出售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4,866 仟元予關係人宏威建設公司，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4,870 仟元。
- (七)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及一〇一年十月五日與臺灣銀行等五家及臺灣銀行等三家銀行簽訂五年期及二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7,999,000 仟元，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張虔生以私人身為連帶保證人。
- (八)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一月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簽訂合建分售契約書，由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提供土地，本公司出資，共同合作興建中壢智慧型工業廠辦。本合作案由本公司負責廠房暨其土地持份之銷售，其銷售價格事先由雙方共同議定之，銷售所得分配比例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為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為百分之七十五。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抵（質）押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淨額	\$ 3,014,376	\$ 2,825,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895,292	1,795,673
出租資產－淨額	561,877	421,756

二二、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與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簽訂租賃合約，約定將新竹商務飯店大樓提供予該公司使用，前三個月免租金，租賃期間為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須繳付房屋租賃押金 2,40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租賃期間內，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如擬終止本租賃契約，應於六個月前通知本公司，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並同意以六個月租金作為損害賠償之總額予以賠償；租賃期間內，本公司如擬終止本租賃契約時，應於六個月前通知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本公司並同意以六個月租金及通知終止租約日前一年內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為裝修房屋所支付之裝修費（不含可移動之設備）作為賠償之總額以賠償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租期未屆滿前，依本租賃契約之規定終止時，本公司應返還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未到期之全部租金。

本公司將待售房地出租予他人，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期間為九十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共收取房屋租賃押金 4,084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簽訂之重要出租資產之租賃合約，未來可收取之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26,624
一〇三年度	22,450
一〇四年度	19,817
一〇五年度	13,486
一〇五年度以後	92,693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	\$ 40,335	\$ 40,335	\$ 463,518	\$ 463,518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2	232	200	20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0	1,440	1,600	1,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88	2,588	1,925	1,9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2,156,825	2,156,825	1,944,707	1,944,7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306,887	-	368,583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70,026	-	1,413,664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155,642	155,642	94,239	94,239
負 債				
短期借款	1,133,000	1,133,000	1,203,000	1,203,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840,539	1,840,539	1,613,599	1,613,599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30	6,430	712	712
應付關係人款項	835,418	835,418	495,923	495,923
應付費用	40,806	40,806	44,626	44,626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2	82	28	2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966,525	2,966,525	1,969,039	1,969,039
存入保證金	6,484	6,484	5,334	5,334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關係人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外，其餘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840,539 仟元及 1,613,599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9,610 仟元及 463,06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4,099,525 仟元及 3,172,039 仟元。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34 仟元及 128 仟元，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99,538 仟元及 75,152 仟元。

(六)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貸餘 212,118 仟元及借餘 328,260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上市（櫃）有價證券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故而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40,995 仟元。

二四、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資 產			
現 金	\$ 40,335	\$ -	\$ 40,3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2	-	23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0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88	-	2,588
存貨—淨額	1,375,566	5,655,288	7,030,854
預付費用	106,424	-	106,424
其他流動資產	96,423	-	96,423
長期投資	-	4,033,738	4,033,738
固定資產	-	107,918	107,918
其他資產	-	876,678	876,678
	<u>\$ 1,623,008</u>	<u>\$ 10,673,622</u>	<u>\$ 12,296,6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三 十 一 日 計
負 債			
短期借款	\$ 1,133,000	\$ -	\$ 1,133,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840,539	-	1,840,539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30	-	6,430
應付關係人款項	835,418	-	835,418
應付所得稅	21,047	-	21,047
應付費用	40,806	-	40,806
預收房地款	1,025	-	1,02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2	-	82
其他流動負債	1,378	-	1,378
長期借款	-	2,966,525	2,966,525
存入保證金	-	6,484	6,484
	<u>\$ 3,879,725</u>	<u>\$ 2,973,009</u>	<u>\$ 6,852,734</u>

	一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三 十 一 日 計
資 產			
現 金	\$ 463,518	\$ -	\$ 463,518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0	-	20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600	-	1,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25	-	1,925
存貨—淨額	2,786,563	2,267,155	5,053,718
預付費用	305,416	-	305,416
其他流動資產	36,363	-	36,363
長期投資	-	3,726,954	3,726,954
固定資產	-	110,298	110,298
其他資產	-	832,803	832,803
	<u>\$3,595,585</u>	<u>\$6,937,210</u>	<u>\$ 10,532,795</u>

負 債			
短期借款	\$1,203,000	\$ -	\$ 1,203,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613,599	-	1,613,599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2	-	712
應付關係人款項	495,923	-	495,923
應付所得稅	6,880	-	6,880
應付費用	44,626	-	44,626
預收房地款	948	-	948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8	-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一	〇 年	〇 內	十 一	二 年	月 後	三 合	十 計	一 日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14,933		\$	-		\$	214,933	
其他流動負債			199		-			199	
長期借款		-			1,754,106			1,754,106	
存入保證金		-			5,334			5,334	
		<u>\$3,580,848</u>			<u>\$1,759,440</u>			<u>\$ 5,340,288</u>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係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報導。本公司已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此一資訊。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美金	\$ 9,441	32.51	\$ 306,887	\$ 9,441	32.51	\$ 306,887
港幣	15,070	4.094	-	15,070	4.094	61,696
(註)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u>						
<u>權投資</u>						
美金	805	29.04	23,382	658	30.275	19,932

註：此金額包含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一)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二)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宏錦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63.5%之 被投資公司	\$ 602,543	\$ 600,000	\$ 600,000	\$ 600,000 (註三)	49.79%	\$ 1,205,086

註一：按宏錦光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二：按宏錦光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計算。

註三：係宏錦光公司提供日月光展覽館作為擔保。

註四：係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動用該借款額度 550,000 仟元。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 張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一)	
本公司	<u>股 票</u>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85,588	\$ 2,156,825	1.1	\$ 2,156,825	註二及三
	宏錦光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744	881,801	63.5	881,801	註八 註四 註五
	宏環新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	17,810	100.0	129,357	
	福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0	628,514	100.0	741,436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18,519	40.0	10,125	
	三朋友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7,700	-	19.9	-	
	<u>股 權</u>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382	100.0	23,382	註七
	<u>其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u>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	306,887	4.1	367,154	
	<u>股 票</u> 宏環建設公司	母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548	111,547	3.2	111,547	註三
	<u>基 金</u> 元大寶來萬泰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1	10,617	-	10,617	註六
宏環新公司	元大寶來得寶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87	6,854	-	6,854	註六
	<u>股 票</u>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9	HK\$ 6,240	100	HK\$ 6,240	
	<u>股 票</u> Hung Ching Co.,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 805	100	US\$ 805	

註一：除另予註明外，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其中 75,210 仟股（帳面淨額 1,895,292 仟元）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
註三：市價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底之收盤價及淨值計算。
註四：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遞延未實現利益 112,922 仟元。
註五：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被投資公司商譽所產生之投資溢價。
註六：市價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份最後交易日之淨值計算。
註七：係以美金 9,441 仟元投資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註八：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與公司之關係	交 易 對 象 為 關 係 人 者 ， 其 前 次 轉 移 資 料				價 格 決 定 之 參 考 依 據	取 得 目 的 及 使 用 之 情 形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所 有 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新北市汐止 中正段	101.07.23	\$ 459,298	已付清	非公司關係人之 自然人	無	—	—	—	—	專業鑑定機構 之鑑價，並與 賣方議價	待建土地	無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 面 價 值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 分 損 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 格 決 定 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高雄 K12	101.05.02	101.04.18	\$ 1,070,702	\$ 1,338,289	已全數收取	\$ 203,859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	鑑價報告	無
本公司	高雄 K12	101.05.02	101.04.18	130,308	162,874	已全數收取	24,810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	鑑價報告	無

註：交易金額係含稅價款。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297,614	86.45%	依合約規定	\$ -	—	(\$ 835,418)	100%	註一及二
本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銷貨	(1,274,561)	(87.38%)	依合約規定	-	—	-	-	註一
本公司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銷貨	(155,118)	(10.63%)	依合約規定	-	—	-	-	註一
福華工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639,311)	(99.44%)	依合約規定	-	—	835,418	100%	註一及二

註一：工程款。

註二：福華工程公司與本公司之進銷貨之差額，係因福華工程公司帳列在建工程 341,697 仟元。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福華工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 835,418	註	\$ -	—	\$ 651,000	\$ -

註：收款方式依合約規定，不適用。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	比 率（ %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 益	（ 損 ） 益（ 註 一 ）	
本公司	宏錦光公司	台北市	自有剩餘攤位及辦公大樓出租	\$ 907,441	\$ 907,441	90,744	63.5	\$ 881,801	\$ 181,860	\$ 115,409	註二 註三
	福華工程公司	台北市	營造工程之承攬	539,077	539,077	65,000	100.0	628,514	92,721	14,970	
	宏環新公司	台北市	家庭器具用品零售	179,996	179,996	10,000	100.0	17,810	18,972	(2,824)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汶 萊	一般投資	US\$ 300	US\$ 300	-	100.0	23,382	4,276	4,276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新竹市	一般旅館餐飲	18,000	-	1,200	40.0	18,519	1,298	519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Hung Ching Co., Limited	香 港	一般投資	HK\$ 2,325	HK\$ 2,325	1,099	100.0	HK\$ 6,240	HK\$ 1,121	HK\$ 1,121	
Hung Ching Co., Limited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大 陸	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US\$ 300	US\$ 300	-	100.0	US\$ 805	US\$ 145	US\$ 145	

註一：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係包括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35,171 仟元及未實現利益 112,922 仟元。

註三：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係包括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認列評價利益 14,958 仟元及子公司收到本公司現金股利收入 6,838 仟元。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四）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珠海市航電電纜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纜	美金 3,000 仟元	註一	美金 1,419 仟元	\$ -	\$ -	美金 1,419 仟元	17.91%	\$ -	註六	\$ 11,392	
三朋友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纜插頭加工	美金 500 仟元	註二	-	-	-	-	19.9%	-	註六	-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美金 300 仟元	註三	美金 300 仟元	-	-	美金 300 仟元	100%	美金 145 仟元	美金 805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719 仟元	美金 1,719 仟元	\$3,266,337（註五）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由被投資公司三朋友電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本公司未另行匯出資金。

註三：係透過被投資公司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投資 Hung Ching Co., Limited，再由 Hung Ching Co., Limited 轉投資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註四：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實收資本額五十億內按其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六：於九十九年六月出售三朋友電公司，因持股比例下降，故變更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投資香港三朋友電公司金額為 61,696 仟元，本期依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再由三朋友電公司分別轉投資珠海市航電電纜有限公司及三朋友電（深圳）有限公司。

五、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 元 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之查核結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瑞 展

會計師 楊 承 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61,302	1	\$ 477,056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三）	\$ 1,260,000	10	\$ 1,369,000	1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二及五）	17,471	-	10,53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三及二 三）	1,840,539	14	1,613,599	15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	17,268	-	22,944	-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二二）	36,901	-	7,658	-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二）	1,440	-	3,856	-	2140	應付帳款	739,198	6	228,148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二）	8,511	-	7,715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十）	29,534	-	10,701	-
1220	存貨－淨額（附註二、六、十九、二 二及二三）	7,544,251	58	5,210,293	4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二）	46,539	1	60,934	1
1250	預付費用（附註十九）	107,153	1	322,937	3	2262	預收房地款（附註二及六）	1,025	-	94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二十）	<u>132,449</u>	<u>1</u>	<u>194,707</u>	<u>2</u>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12,218	-	3,32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889,845</u>	<u>61</u>	<u>6,250,047</u>	<u>57</u>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 三）	-	-	214,933	2
	長期投資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	<u>1,731</u>	<u>-</u>	<u>1,233</u>	<u>-</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18,519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67,685</u>	<u>31</u>	<u>3,510,478</u>	<u>32</u>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附註二、七及二三）	2,156,825	17	1,944,707	18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u>2,966,525</u>	<u>23</u>	<u>1,754,106</u>	<u>16</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 額（附註二及八）	<u>306,887</u>	<u>2</u>	<u>400,043</u>	<u>3</u>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及二四）	<u>25,929</u>	<u>-</u>	<u>26,440</u>	<u>-</u>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2,482,231</u>	<u>19</u>	<u>2,344,750</u>	<u>21</u>	2XXX	負債合計	<u>6,960,139</u>	<u>54</u>	<u>5,291,024</u>	<u>48</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三）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六及十七）				
	成 本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及發行 270,306 仟股	<u>2,703,060</u>	<u>21</u>	<u>2,703,060</u>	<u>25</u>
1501	土 地	195,523	1	195,523	2	32XX	資本公積	<u>274,927</u>	<u>2</u>	<u>268,089</u>	<u>3</u>
1521	房屋及建築	976,930	8	976,930	9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u>20,960</u>	<u>-</u>	<u>25,439</u>	<u>-</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6,610	4	399,173	4
15X1	成本合計	1,193,413	9	1,197,892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858	-	55,858	-
15X9	累計折舊	(285,530)	(2)	(258,26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631,318</u>	<u>5</u>	<u>645,496</u>	<u>6</u>
1599	累計減損	<u>-</u>	<u>-</u>	<u>(118,979)</u>	<u>(1)</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1,133,786</u>	<u>9</u>	<u>1,100,527</u>	<u>10</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907,883</u>	<u>7</u>	<u>820,646</u>	<u>8</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04)	-	(11,978)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二 三及二四）	1,421,726	11	1,361,198	13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391,476	11	1,179,358	11
1880	其他（附註二、十五及二十）	<u>210,087</u>	<u>2</u>	<u>148,175</u>	<u>1</u>	3480	庫藏股票	(<u>46,549</u>)	(<u>1</u>)	(<u>46,549</u>)	(<u>1</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631,813</u>	<u>13</u>	<u>1,509,373</u>	<u>14</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332,123</u>	<u>10</u>	<u>1,120,831</u>	<u>10</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443,896	42	5,192,507	48
						3610	少數股權	<u>507,737</u>	<u>4</u>	<u>441,285</u>	<u>4</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5,951,633</u>	<u>46</u>	<u>5,633,792</u>	<u>5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911,772</u>	<u>100</u>	<u>\$ 10,924,816</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2,911,772</u>	<u>100</u>	<u>\$ 10,924,81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為元

代 碼		一 金	〇 額	一 年	度 %	一 金	〇 額	〇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八、二二及二四）	\$ 1,637,065		100		\$ 290,43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六、十八、十九及二二）								
5500	營建工程及銷貨成本	1,227,592		75		143,097		49	
5300	租賃成本	39,406		2		40,061		14	
5800	存貨跌價損失	-		-		41,235		1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266,998		77		224,393		77	
5910	營業毛利	370,067		23		66,046		23	
	營業費用								
6100	行銷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6,754		1		9,378		3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十九）	202,272		12		215,562		7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9,026		13		224,940		77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61,041		10		(158,894)		(5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94		-		6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519		-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及八）	83,313		5		684,046		23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336		-		8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二二）	-		-		36,08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附註二及十、十一)	\$ 203,137	12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	<u>19,983</u>	<u>1</u>	<u>3,516</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307,382</u>	<u>18</u>	<u>723,789</u>	<u>249</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 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 六)	53,257	3	77,905	27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淨額(附註二及 九)	-	-	2,530	1
76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 二及八)	61,696	4	-	-
7880	其他(附註二)	<u>250</u>	<u>-</u>	<u>220</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115,203</u>	<u>7</u>	<u>80,655</u>	<u>28</u>
7900	稅前利益	353,220	21	484,240	16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u>37,264</u>	<u>2</u>	<u>13,094</u>	<u>5</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315,956</u>	<u>19</u>	<u>\$ 471,146</u>	<u>16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249,504	15	\$ 474,367	163
9602	少數股權	<u>66,452</u>	<u>4</u>	<u>(3,221)</u>	<u>(1)</u>
		<u>\$ 315,956</u>	<u>19</u>	<u>\$ 471,146</u>	<u>162</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純益(附註二一)	<u>\$ 1.10</u>	<u>\$ 0.95</u>	<u>\$ 1.86</u>	<u>\$ 1.8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u>\$ 1.09</u>	<u>\$ 0.94</u>	<u>\$ 1.85</u>	<u>\$ 1.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發 行 股 數 (仟 股)	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註二及十六)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及 十 六)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二及十六)	庫 藏 股 票 (附註二及十七)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270,306	\$ 2,703,060	\$ 264,670	\$ 379,502	\$ 55,858	\$ 298,922		(\$ 13,246)	\$ 1,507,618	(\$ 46,549)	\$ 444,506	\$ 5,594,341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671	-	(19,671)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4 元	-	-	-	-	-	(108,122)	-	-	-	-	-	(108,1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268	-	-	-	-	1,2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	-	-	-	(328,260)	-	-	-	(328,26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受配股利	-	-	3,419	-	-	-	-	-	-	-	-	3,419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474,367	-	-	-	-	(3,221)	471,146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0,306	2,703,060	268,089	399,173	55,858	645,496	(11,978)	1,179,358	(46,549)	441,285	5,633,792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437	-	(47,437)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	-	-	-	(216,245)	-	-	-	-	-	(216,2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826)	-	-	-	-	(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	-	-	-	212,118	-	-	-	212,118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受配股利	-	-	6,838	-	-	-	-	-	-	-	-	6,838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49,504	-	-	-	-	66,452	315,956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70,306	\$ 2,703,060	\$ 274,927	\$ 446,610	\$ 55,858	\$ 631,318	(\$ 12,804)	\$ 1,391,476	(\$ 46,549)	\$ 507,737	\$ 5,951,6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315,956	\$ 471,14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696	-
折舊及攤銷	49,421	41,891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03,137)	-
存貨跌價損失	-	41,235
處分投資利益	-	(36,08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519)	2,53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94)	(66)
遞延所得稅	10,842	(12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336)	(81)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4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5,676	(13,319)
應收關係人款項	2,416	(74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96)	23,132
存 貨	(2,317,314)	(755,571)
預付費用	215,784	(149,731)
遞延行銷費用	-	498
其他流動資產	62,234	(143,163)
應付票據	29,243	(29,355)
應付帳款	511,050	210,661
應付費用	(14,395)	23,836
應付所得稅	18,833	2,602
預收房地款	77	(4,506)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894	(306)
其他流動負債	498	3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3,971)	(315,1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	(61,454)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1,460	-
其他資產減少	(20,779)	(94,289)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8,000)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96)	(52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36	\$ 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838)	5,55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u>	(<u>924</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6,471</u>)	(<u>90,09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467,437	1,499,088
償還長期借款	(469,951)	(174,849)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226,940	(809,843)
發放現金股利	(209,407)	(104,703)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109,000)	437,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u>511</u>)	(<u>3,53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5,508</u>	<u>843,154</u>
匯率影響數	(<u>820</u>)	<u>1,225</u>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	(415,754)	439,150
年初現金餘額	<u>477,056</u>	<u>37,906</u>
年底現金餘額	<u>\$ 61,302</u>	<u>\$ 477,05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u>\$ 58,734</u>	<u>\$ 77,357</u>
支付所得稅	<u>\$ 7,678</u>	<u>\$ 9,31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租資產轉列存貨—淨額	<u>\$ 16,644</u>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u>	<u>\$ 214,933</u>
存貨轉出租資產—淨額	<u>\$ -</u>	<u>\$ 48,4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元一

經理人：簡文祥

會計主管：周家佩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七十五年成立，主要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或出售暨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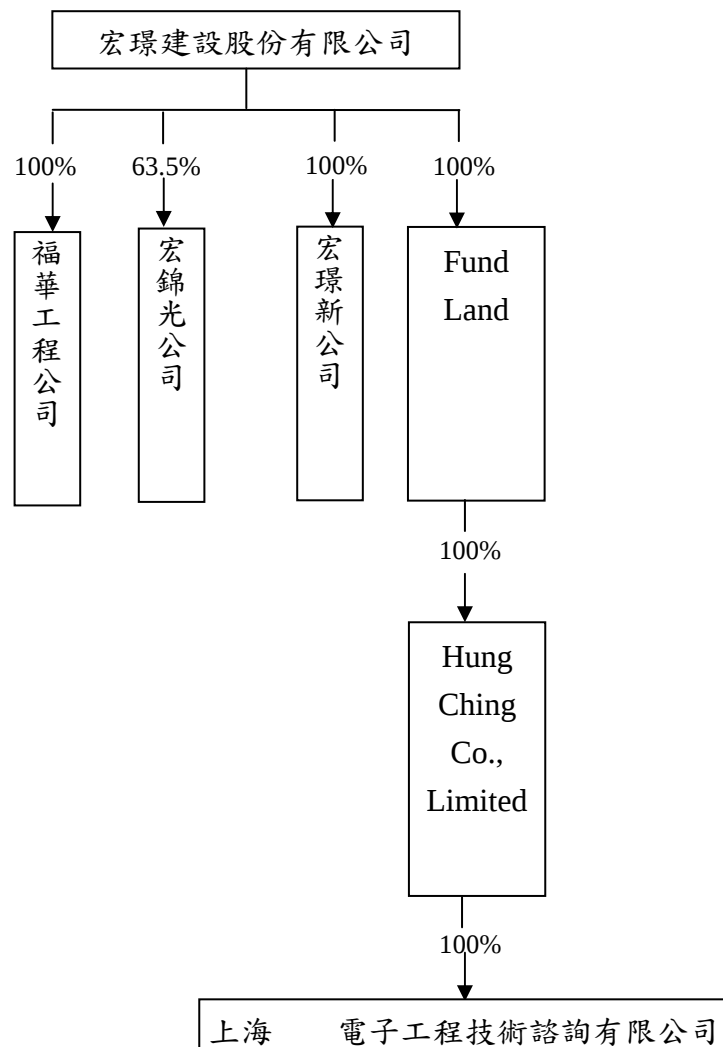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括：

- (一)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華工程公司，本公司持股 100%)係為政府審查合格之甲等營造廠，主要從事於建築工程與土木工程之設計承建及有關建築材料之買賣。
- (二)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錦光公司，本公司持股 63.5%)主要從事於建築裝潢材料、家具、廚房器具及百貨買賣暨展示攤位及辦公大樓出租業務。
- (三) 日月光商務旅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月光商務旅館，本公司持股 100%)主要經營一般旅館及餐飲等業務。日月光商務旅館因旅館及觀光業市場低迷致業務量萎縮，營運持續產生虧損，業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資遣全部員工，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繼續承租新竹商務飯店大樓，且自行停止營業活動。該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清算完結。
- (四) 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宏璟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因營運需要，於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准更名，以下簡稱宏璟新公司，本公司持股 100%)係從事家庭器具用品零售業務。
- (五)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一月於汶萊設立 Fund Land Group Limited(以下簡稱 Fund Land，本公司持股 100%)，透過該公司轉投資 Hung Ching Co., Limited(設於香港，Fund Land 持股 100%)，再由 Hung Ching Co., Limited 轉投資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設

立於中國大陸上海市，Hung Ching Co., Limited 持股 100%），主要從事電子工程技術、建築工程技術諮詢等業務。

本公司與子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架構及持股比例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員工人數分別為 125 人及 10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共計六家（請參閱附註一）。編入一〇一及一〇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包括福華工程公司、宏錦光公司、宏璟新公司、Fund Land、Hung Ching Co., Limited 及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事項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核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將來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本公司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售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均長於一年（通常約為三至四年），是以與營建

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資產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衡量之基礎。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上市公司股票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衡量之基礎。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投資當年度取得以前年度盈餘宣告之部分，則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及合夥事業權益，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九)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外，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

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 建屋工程之會計處理及損益認列

本公司建屋工程採全部完工法認列營建損益，其會計處理如下：

預售房地所收取之款項先列入預收房地款，俟工程完工後，就已銷售且所有權移轉予客戶部分，轉列當年度營建收入。在建工程係以實際投入之土地及房屋建造成本計價，俟工程完工後，土地及房屋建造成本均按建坪比例，配合營建收入之認列原則，轉列當年度營建成本，其餘轉列待售房地。

待售房地及待建土地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待建土地係備供建築之用地，俟積極進行開發時，再轉列在建工程。

購入之土地於過戶前及營建工程完工前，就已支付之土地款及在建工程成本（包括營建用地及建造成本）而發生之利息，均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土地之取得成本及工程建造成本。

預售房地所發生之行銷費用先列入遞延行銷費用，俟工程完工後，按預售總額扣除已銷售但所有權尚未移轉客戶部分外，轉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一) 營造工程之會計處理及損益認列

福華工程公司採完工比例法認列工程損益之工程，依年底完工比例計算累積之工程利益，減除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年度工程利益；但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年底按完工比例所認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分則作為本年底工程損失。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成本加按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利益計價；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工程合約分期收取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福華工程公司採全部完工法認列工程損益之工程，於工程全部完工時，始認列工程利益。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投入成本計價，俟工

程完工後，轉列當年度工程成本。預收工程款係按工程進度分期收取之款項，俟工程完工後轉列工程收入。

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則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當年度之利益。

各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將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將其淨額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則將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將其淨額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十二) 商品存貨

商品存貨係按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計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收到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項。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部分則列為商譽。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利益。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認列投資收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十四)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修理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提列：房屋及建築，十五至六十年；其他設備，二至十年。凡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按殘值依預計可再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費用及損失。

(十五)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二十至六十年計提。

(十六) 遞延費用

係辦公室裝潢、展覽館設備及電腦軟體等支出，按三年至十年平均攤銷，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十七)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依所得稅法規定未分配盈餘所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依汶萊法令規定，Fund Land 係屬境外公司，免納企業所得稅。

依香港現行稅法規定，凡在香港經營之任何企業，其課稅所得之計算，以該企業於香港產生或取自香港全部利潤做為計算課稅之基礎；因目前 Hung Ching Co., Limited 並未有取自香港之所得，故尚無上開規定之適用。

大陸轉投資公司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係依據中國大陸現行稅法規定繳納。

(十九) 庫藏股票

依法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按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九十一年度起，因適用新公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以九十一年一月一日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至庫藏股票。

(二十) 收入認列

產品銷貨收入係於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二一) 租賃合約

不動產出租合約均屬營業租賃，所收取之租金及押金分別帳列租金收入及存入保證金。

(二二)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二三) 科目重分類

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期存款	\$ 51,826	\$474,359
支票存款	515	355
外幣活期存款	8,541	1,980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u>420</u>	<u>362</u>
	<u>\$ 61,302</u>	<u>\$477,05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17,471</u>	<u>\$ 10,539</u>

子公司持有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94 仟元及 66 仟元。

六、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待售房地		
日月光中心	\$ 88,208	\$ 95,953
牡丹	21,470	33,604
伯爵第七代	18,840	18,880
牡丹區 C 棟	14,198	14,198
博市	<u>1,873</u>	<u>1,851</u>
	<u>144,589</u>	<u>164,486</u>
待建土地		
新莊副都心土地 113-115、 151 地號	1,044,532	1,044,532
台北市城中段城中土地	806,450	806,450
汐止中正段	459,298	-
新莊副都心土地 220 地號	371,685	371,685
土城土地	211,208	1,823,203
南港	34,047	-
汐止長安段	<u>18,541</u>	<u>-</u>
	<u>2,945,761</u>	<u>4,045,87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建工程		
土城一住宅	\$ 1,988,571	\$ -
中壢 EFG 棟	937,938	-
土城一商場	692,351	-
中壢甲棟	488,322	-
高雄 K21	305,751	-
延平南路	29,291	-
高雄 K13	409	-
中壢 A 棟	-	544
高雄 K12 廠房	-	988,538
	<u>4,442,633</u>	<u>989,082</u>
商品存貨	<u>11,268</u>	<u>10,855</u>
	<u>\$ 7,544,251</u>	<u>\$ 5,210,293</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09,128 仟元及 408,841 仟元。

一〇一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27,592 仟元。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43,097 仟元加存貨跌價淨損失 41,235 仟元後之淨額為 184,332 仟元。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待售房地之預收款分別為 1,025 仟元及 94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列入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49,540 仟元及 1,488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82%-2.49%及 1.57%-2.25%。

本公司為期建案能順利興建及交屋，而將待建土地辦理信託登記之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受 託 人	受 託 期 間
土城建案	台灣銀行	自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一)本專案全部建物取得使用執照並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完成及依本公司、張虔生與臺灣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約定要求辦妥建物抵押權追加設定登記完成時止；或(二)至一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前揭(一)(二)兩目以先屆至者為準。

上列信託契約係本公司委託受託人執行資金控管、產權管理、融資貸款償還、自籌款及因信託關係所產生之必要費用與支出等。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股票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u>\$ 2,156,825</u>	<u>\$ 1,944,707</u>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特別股		
佳光公司	\$ -	\$ 14,210
渥鈞公司	-	14,030
泰羅斯公司	-	1,610
陶倫公司	<u>-</u>	<u>1,610</u>
	-	31,460
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美金 9,441 仟元	306,887	306,887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三朋友電公司	<u>-</u>	<u>61,696</u>
	<u>\$306,887</u>	<u>\$400,043</u>

宏錦光公司於九十四年起陸續投資佳光公司特別股、渥鈞公司特別股、泰羅斯公司及陶倫公司特別股。宏錦光公司投資之特別股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表決權，惟因特別股股東不得參與盈餘之分派亦無剩餘財產分配權，故仍按成本法計價。另各該被投資公司得依其公司章程之規定，於若干特定事件發生時，以發行價格贖回特別股。另該被投資公司已於一〇一年十月一日依發行價格贖回全數特別股。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十八日與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簽訂投資合約書，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預計資本總額為美金 225,000 仟元，主要係從事寬頻及多媒體業務之投

資。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投資美金 9,441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6,887 仟元），佔該合夥事業之投資比率 4.1%。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獲得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配發之現金股利美金 9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6,314 仟元）及美金 21,318 仟元（折合新台幣 633,559 仟元）。

三朋友電公司主要從事電線電纜買賣業務，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該公司股權淨值發生永久性跌價，認列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及合夥事業權益，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18,519	40.0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主要從事旅館業務。本公司投資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之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 8,394 仟元經分析為商譽。

視元素公司主要從事電視、廣播、報紙、雜誌廣告企劃、設計製作及電視錄影帶之製作及加工等業務。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決議出售全數持股（附註二二）。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519	\$ -
視元素公司	-	(2,530)
	<u>\$ 519</u>	<u>(\$ 2,530)</u>

十、固定資產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	195,523	\$	-			\$	-			\$ 195,523
房屋及建築		976,930		268,198				-			708,732
其他設備		<u>20,960</u>		<u>17,332</u>				<u>-</u>			<u>3,628</u>
		<u>\$1,193,413</u>		<u>\$ 285,530</u>				<u>\$ -</u>			<u>\$ 907,883</u>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	195,523	\$	-			\$	24,670			\$ 170,853
房屋及建築		976,930		237,054				94,309			645,567
其他設備		<u>25,439</u>		<u>21,213</u>				<u>-</u>			<u>4,226</u>
		<u>\$1,197,892</u>		<u>\$ 258,267</u>				<u>\$ 118,979</u>			<u>\$ 820,646</u>

宏錦光公司所有之日月光國際家飾館為宏錦光之獨立營運單位，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該等建築物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扣除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提列之折舊，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03,137 仟元。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一、出租資產－淨額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備抵跌價損失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	493,432	\$	-			\$	82,000			\$ -	\$ 411,432
房屋及建築		1,387,322		316,609				201,000			-	869,713
待售房地		<u>308,612</u>		<u>-</u>				<u>-</u>			<u>168,031</u>	<u>140,581</u>
		<u>\$ 2,189,366</u>		<u>\$ 316,609</u>				<u>\$ 283,000</u>			<u>\$ 168,031</u>	<u>\$ 1,421,726</u>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備抵跌價損失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	493,432	\$	-			\$	105,044			\$ -	\$ 388,388
房屋及建築		1,387,322		282,760				288,977			-	815,585
待售房地		<u>325,542</u>		<u>-</u>				<u>-</u>			<u>168,317</u>	<u>157,225</u>
	\$	<u>2,206,296</u>	\$	<u>282,760</u>			\$	<u>394,021</u>			<u>\$ 168,317</u>	<u>\$ 1,361,198</u>

宏錦光公司持有之日月光國際家飾展覽館，已規劃出 12,178 坪作為出租之用。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與廠商簽訂展覽契約出租總坪數約 11,053 坪，租期自一年至十年不等，最後到期日為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

出租資產資產減損損失提列情形請參閱附註十。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未來五年租金彙總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〇一年底餘額於 一〇二年二月至八月陸續到 期，年利率一〇一年 1.865%-1.96%；一〇〇年 1.82%-1.86%	\$ 80,000	\$ 80,000
抵押借款——一〇一年底餘額於 一〇二年二月至八月陸續到 期，年利率一〇一年 1.865%-1.97%；一〇〇年 1.78%-2.05%	<u>1,180,000</u> <u>\$ 1,260,000</u>	<u>1,289,000</u> <u>\$ 1,369,000</u>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業本票	\$ 1,844,000	\$ 1,615,000
減：未攤銷折價	<u>3,461</u>	<u>1,401</u>
淨 額	<u>\$ 1,840,539</u>	<u>\$ 1,613,599</u>
年 利 率	1.698%-2.038%	1.638%-2.038%
最後到期日	102.03.28	101.02.21

上述商業本票均經金融機構保證。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四、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		
抵押借款—已於一〇一年 十月還款，年利率 2.25%	\$ -	\$ 469,95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等三家銀行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 2.49%	\$ 470,000	\$ -
台灣銀行等五家銀行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一〇一 年 2.15-2.22%；一〇〇年 2.218%	<u>2,496,525</u> 2,966,525	<u>1,499,088</u> 1,969,039
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u>\$ 2,966,525</u>	(<u>214,933</u>) <u>\$ 1,754,106</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月五日與臺灣銀行等三家銀行簽訂二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動撥使用尚未清償餘額 470,000 仟元。依合約要求本公司應提供興建完成取得使用執照及辦理第一次所有權保存登記後之中壢 EFG 棟及中壢甲棟廠辦大樓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惟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廠辦大樓尚未興建完成。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與臺灣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5,999,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動撥使用尚未清償餘額 2,499,000 仟元（其中 1,500,000 仟元係以發行商業本票方式動支未攤銷折價 2,475 仟元）。台灣銀行等五家銀行借款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且本公司意圖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

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五、員工退休辦法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合計分別為 4,014 仟元及 3,29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一個月薪資

計算。本公司、福華工程公司及宏錦光公司已於九十四年底與全體員工協議，結清其截至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資，並發放退休金，故本公司及子公目前已無應計確定給付退休金負債。

福華工程公司尚未向主管機關申請退還退休基金，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基金餘額均為 6,579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

十六、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148,999	\$148,999
庫藏股票交易	89,624	82,786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認列	35,937	35,937
其他	367	367
	<u>\$274,927</u>	<u>\$268,08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應作如下之分配：

- (一) 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二) 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三) 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 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會訂定辦法分配之。

(五) 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提股東常會承認。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熟期，然業務之發展仍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投資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上述之規定辦理者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至少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上述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得酌予提高至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列，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及發放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暨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5,159 仟元及 27,167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5%及 2%、4%及 2%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員工紅利與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7,437	\$ 19,671		
股東現金股利	216,245	108,122	\$ 0.80	\$ 0.40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9,405		\$ 8,310	
董監事酬勞－現金	7,762		3,324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 27,167 仟元，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950	
股東現金股利	175,699	\$ 0.65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利益（損失）變動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年初餘額	\$ 1,179,358	\$ 1,507,61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212,118</u>	<u>(328,260)</u>
年底餘額	<u>\$ 1,391,476</u>	<u>\$ 1,179,358</u>

十七、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一〇一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8,548</u>	<u>-</u>	<u>-</u>	<u>8,548</u>
<u>一〇〇年度</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8,548</u>	<u>-</u>	<u>-</u>	<u>8,548</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宏璟新公司	<u>8,548</u>	<u>\$ 111,547</u>	<u>\$ 111,547</u>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宏璟新公司	<u>8,548</u>	<u>\$ 96,589</u>	<u>\$ 96,58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八、營業收入及成本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收 入
營 建	\$ 1,491,012	\$ 171,103
租 賃	143,393	114,953
買 賣	<u>2,660</u>	<u>4,383</u>
	<u>\$ 1,637,065</u>	<u>\$ 290,439</u>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成 本(註)
營 建	\$ 1,225,952	\$ 140,367
租 賃	39,406	40,061
買 賣	<u>1,640</u>	<u>2,730</u>
	<u>\$ 1,266,998</u>	<u>\$ 183,158</u>

註：一〇〇年度營業成本未包含存貨跌價損失 86,981 仟元及市價回升利益 45,746 仟元。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屬於預付費用者	屬於存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26,251	\$ 5,439	\$ 81,263	\$ 112,953	
勞健保費用	-	1,935	-	4,267	6,202	
退休金費用	-	1,302	-	2,712	4,014	
其他用人費用	-	729	-	4,937	5,666	
折舊費用	-	80	6,946	32,893	39,919	
攤銷費用	-	49	1,736	7,717	9,502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屬於預付費用者	屬於存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6,555	\$ -	\$ 87,808	\$ 94,363	
勞健保費用	-	569	-	4,451	5,020	
退休金費用	131	356	-	2,807	3,294	
其他用人費用	-	180	-	2,915	3,095	
折舊費用	-	22	6,946	29,258	36,226	
攤銷費用	-	-	-	5,665	5,665	

二十、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99,531	\$ 72,66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7,016)	(8,144)
暫時性差異	(64,027)	(60,8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款	<u>21,069</u>	<u>7,082</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29,557	10,712
遞延所得稅	10,842	(120)
匯率影響數	(34)	(9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101)</u>	<u>2,593</u>
所得稅費用	<u>\$ 37,264</u>	<u>\$ 13,094</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 23 仟元及 11 仟元後之淨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9,576	\$ 29,52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8,418	60,976
呆帳費用超限	292	292
其 他	<u>6</u>	<u>30</u>
	88,292	90,826
減：備抵評價	<u>88,286</u>	<u>90,796</u>
	<u>\$ 6</u>	<u>\$ 30</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其他）		
虧損扣抵	\$ 69,020	\$117,263
資產減損損失	28,680	55,77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u>717</u>	<u>6,327</u>
	98,417	179,362
減：備抵評價	<u>(98,417)</u>	<u>(168,544)</u>
	<u>\$ -</u>	<u>\$ 10,818</u>

(三)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虧損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九十三年度	\$ 391,822	\$ 66,143	一〇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5,660	5,660	一〇四年度
	九十五年度	168,114	162,087	一〇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23,619	23,619	一〇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26,521	26,521	一〇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61,169	38,554	一〇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72,554	43,290	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27,312	19,946	一一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20,177	20,177	一一一年度

本公司、宏璟新公司及宏錦光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福華工程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 32,072	\$ 28,236
福華工程公司	\$ 1	\$ 1
宏錦光公司	\$ 22,985	\$ 22,985
宏璟新投資公司	\$ 36	\$ 36
	一〇一年度預計	一〇〇年度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	5.08%	5.51%
福華工程公司	0.002%	(註)
宏錦光公司	(註)	(註)
宏璟新公司	(註)	(註)

註：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適用。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二一、合併每股純益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純益（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度					
本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			270,306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8,548)		
本年度合併總純益	\$ 353,220	\$ 315,956	261,758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本年度合併純益	66,452	66,452	261,758		
基本每股純益	286,768	249,504	261,758	\$ 1.10	\$ 0.95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純 益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	2,31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6,768	\$ 249,504	264,070	\$ 1.09	\$ 0.94
<u>一〇〇年度</u>					
本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			270,306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8,548)		
本年度合併總純益	\$ 484,240	\$ 471,146	261,758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本年度合併純益	3,221	3,221	261,758		
基本每股純益	487,461	474,367	261,758	\$ 1.86	\$ 1.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60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87,461	\$ 474,367	263,359	\$ 1.85	\$ 1.80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張 虔 生	本公司主要股東
曾 元 一	本公司董事長
日月光文教基金會	該基金會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光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鴻科技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日月瑞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環隆電氣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視元素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已於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出售)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威建設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總經理
台北縣青少年教育體能休閒 協會(青少年協會)	該協會理事長係本公司經理級以上職員
蘇州日月新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鼎匯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日月光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經理級以上職員	本公司員工

(二) 除已於其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列示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一 金	〇 額	一 年 %	一 金	〇 額	〇 年 %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1,440	100	\$	1,658	43
蘇州日月新公司		-	-		1,249	32
上海日月光百貨公司		-	-		949	25
	\$	1,440	100	\$	3,856	100
在建工程—工程費用—租金 支出(帳列存貨)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60	-	\$	-	-
代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100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772	9		\$	-	-	
應付票據								
經理級以上職員	\$	10	-		\$	-	-	
應付費用								
張 虔 生	\$	120	-		\$	-	-	
曾 元 一		106	-			-	-	
經理級以上職員		6	-			163	4	
	\$	232	-		\$	163	4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114	1		\$	-	-	
存入保證金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2,400	9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1,600	6			1,000	4	
	\$	4,000	15		\$	1,000	4	
<u>全 年 度</u>								
工程收入(帳列營業收入)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1,289,359	79		\$	2,543	1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155,118	9			-	-	
上海鼎匯公司		14	-			1,045	-	
蘇州日月新公司		-	-			1,183	-	
經理級以上職員		-	-			800	-	
	\$	1,444,491	88		\$	5,571	1	
銷貨收入(帳列營業收入)								
上海日月光百貨公司	\$	-	-		\$	949	-	
租金收入(帳列營業收入)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	9,600	1		\$	-	-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6,400	-			5,714	2	
宏威建設公司		57	-			57	-	
張 虔 生		34	-			29	-	
青少年協會		5	-			-	-	
	\$	16,096	1		\$	5,800	2	
租賃成本(帳列營業成本)								
張 虔 生	\$	686	-		\$	-	-	
管理費用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	-	-		\$	57	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股東張虔生均提供票券 100,000 仟元作為本公司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金係每月或每年收取一次，租期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陸續到期。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17,858	\$ 18,123
紅 利	<u>8,913</u>	<u>5,644</u>
	<u>\$ 26,771</u>	<u>\$ 23,767</u>

(四) 宏錦光公司以日月光展覽館為本公司作背書保證，本公司得使用新光銀行借款額度 600,000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動用該借款額度 550,000 仟元。

(五)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以新台幣 4 仟元，出售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4,866 仟元予關係人宏威建設公司，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34,870 仟元。

(六)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及一〇一年十月五日與臺灣銀行等五家及臺灣銀行等三家銀行簽訂五年期及二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7,999,000 仟元，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張虔生以私人身分為連帶保證人。

(七)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一月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簽訂合建分售契約書，由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提供土地，本公司出資，共同合作興建中壢智慧型工業廠辦。本合作案由本公司負責廠房暨其土地持份之銷售，其銷售價格事先由雙方共同議定之，銷售所得分配比例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為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為百分之七十五。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抵（質）押作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淨額	\$ 3,014,376	\$ 2,825,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895,292	1,795,673
固定資產－淨額	696,051	616,659
出租資產－淨額	1,211,273	997,078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與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簽訂租賃合約，約定將新竹商務飯店大樓提供予該公司使用，前三個月免租金，租賃期間為九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須繳付房屋租賃押金 2,40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租賃期間內，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如擬終止本租賃契約，應於六個月前通知本公司，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並同意以六個月租金作為損害賠償之總額予以賠償；租賃期間內，本公司擬終止本租賃契約時，應於六個月前通知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本公司並同意以六個月租金及通知終止租約日前一年內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為裝修房屋所支付之裝修費（不含可移動之設備）作為賠償之總額以賠償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租期未屆至前，依本租賃契約之規定終止時，本公司應返還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未到期之全部租金。

本公司及宏錦光公司將待售房地及日月光國際家飾展覽館出租予他人，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期間為九十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共收取房屋租賃押金 23,529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簽訂之重要出租資產之租賃合約，未來可收取之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71,971
一〇三年度	41,416
一〇四年度	30,375
一〇五年度	23,015
一〇六年度	20,341
一〇六年度以後	82,476

二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資 產				
現 金	\$ 61,302	\$ 61,302	\$ 477,056	\$ 477,0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7,471	17,471	10,539	10,539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268	17,268	22,944	22,94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0	1,440	3,856	3,85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8,511	8,511	7,715	7,71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18,519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				
流動一淨額	2,156,825	2,156,825	1,944,707	1,944,7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一淨額	306,887	-	400,043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				
資產）	157,537	157,537	96,083	96,083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負 債				
短期借款	1,260,000	1,260,000	1,369,000	1,369,000
應付短期票券一淨額	1,840,539	1,840,539	1,613,599	1,613,599
應付票據	36,901	36,901	7,658	7,658
應付帳款	739,198	739,198	228,148	228,148
應付費用	46,539	46,539	60,934	60,934
其他金融負債一流動	12,218	12,218	3,324	3,3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	2,966,525	2,966,525	1,969,039	1,969,039
存入保證金	25,929	25,929	26,440	26,440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帳面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其餘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840,539 仟元及 1,613,599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0,367 仟元及 476,339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4,226,525 仟元及 3,338,039 仟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64 仟元及 260 仟元，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102,797 仟元及 79,393 仟元。

(六)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貸餘 212,118 仟元及借餘 328,260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上市（櫃）有價證券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變動而變動，故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

子公司從事之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故而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預期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產生。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42,265 仟元。

二六、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計
<u>資 產</u>			
現 金	\$ 61,302	\$ -	\$ 61,3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471	-	17,47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268	-	17,268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0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11	-	8,511
存貨－淨額	1,793,279	5,750,972	7,544,251
預付費用	107,153	-	107,153
其他流動資產	132,449	-	132,449
長期投資	-	2,482,231	2,482,231
固定資產	-	907,883	907,883
其他資產	-	1,631,813	1,631,813
	<u>\$ 2,138,873</u>	<u>\$ 10,772,899</u>	<u>\$ 12,911,772</u>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1,260,000	\$ -	\$ 1,26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840,539	-	1,840,539
應付票據	36,901	-	36,901
應付帳款	739,198	-	739,198
應付所得稅	29,534	-	29,534
應付費用	46,539	-	46,539
預收房地款	1,025	-	1,02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2,218	-	12,218
其他流動負債	1,731	-	1,731
長期借款	-	2,966,525	2,966,525
存入保證金	-	25,929	25,929
	<u>\$ 3,967,685</u>	<u>\$ 2,992,454</u>	<u>\$ 6,960,139</u>

	一 一	〇 年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計
	一	年	內	一	年	後	合
資 產							
現 金	\$	477,056		\$	-		\$ 477,05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539			-		10,53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2,944			-		22,944
應收關係人款項		3,856			-		3,8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15			-		7,715
存貨－淨額		2,943,138			2,267,155		5,210,293
預付費用		322,937			-		322,937
其他流動資產		194,707			-		194,707
長期投資		-			2,344,750		2,344,750
固定資產		-			820,646		820,646
其他資產		-			1,509,373		1,509,373
	\$	<u>3,982,892</u>		\$	<u>6,941,924</u>		\$ <u>10,924,816</u>
負 債							
短期借款	\$	1,369,000		\$	-		\$ 1,369,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613,599			-		1,613,599
應付票據		7,658			-		7,658
應付帳款		228,148			-		228,148
應付所得稅		10,701			-		10,701
應付費用		60,934			-		60,934
預收房地款		948			-		94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4,933			-		214,93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3,324			-		3,324
其他流動負債		1,233			-		1,233
長期借款		-			1,754,106		1,754,106
存入保證金		-			26,440		26,440
	\$	<u>3,510,478</u>		\$	<u>1,780,546</u>		\$ <u>5,291,024</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不動產開發－住宅及商辦廠房之銷售。

建造－住宅及商辦廠房之建造。

租賃－投資性不動產之租賃。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合併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不動產開發	\$1,488,928	\$ 158,757	\$ 168,537	(\$ 112,360)
營 造	2,654,109	776,453	101,733	(6,706)
租 賃	82,610	95,287	(26,125)	(13,193)
其 他	<u>17,731</u>	<u>35,660</u>	<u>(1,311)</u>	<u>14,871</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4,243,378</u>	<u>\$1,066,157</u>	242,834	(117,388)
部門間沖銷			(77,751)	(33,744)
董事酬勞			(4,042)	(7,76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519	(2,530)
股利收入			83,313	684,046
利息收入			364	260
處分投資利益			-	36,080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03,137	-
其他收入			20,049	3,40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696)	-
利息費用			(53,257)	(77,905)
其他損失			<u>(250)</u>	<u>(220)</u>
合併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353,220</u>	<u>\$ 484,240</u>

上述部門收入之內部交易尚未沖銷。一〇一年度來自集團內不動產開發收入、營造收入及租賃收入分別為 171 仟元、2,604,140 仟元及 2,002 仟元；本集團一〇〇年度來自集團內不動產開發收入、租賃收入及營造收入分別為 171 仟元、1,637 仟元及 773,910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股利收入、利息收入、處分投資收益、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利息費用、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資產</u>		
不動產開發	\$ 8,107,250	\$ 6,711,601
營 造	1,530,700	869,584
租 賃	1,551,607	1,381,495
其 他	<u>155,927</u>	<u>146,110</u>
部門資產總額	11,345,484	9,108,790
部門間沖銷	(<u>1,073,486</u>)	(<u>635,655</u>)
部門資產淨額	10,271,998	8,473,135
其他(註)	<u>2,639,774</u>	<u>2,451,681</u>
資產總額	<u>\$ 12,911,772</u>	<u>\$ 10,924,816</u>

註：長期投資、遞延所得稅一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不予計入部門別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負債</u>		
不動產開發	\$ 6,846,251	\$ 5,334,955
營 造	790,994	233,426
租 賃	142,765	184,274
其 他	<u>3,217</u>	<u>7,943</u>
部門負債總額	7,783,227	5,760,598
部門間沖銷	(<u>849,017</u>)	(<u>496,014</u>)
部門負債淨額	6,934,210	5,264,584
其他(註)	<u>25,929</u>	<u>26,440</u>
負債總額	<u>\$ 6,960,139</u>	<u>\$ 5,291,024</u>

註：存入保證金不予計入部門別負債。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	本年度增加數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不動產開發	\$ 15,415	\$ 13,785	\$ -
營 造	544	379	1,108
租 賃	32,855	27,108	8,642
其 他	<u>607</u>	<u>619</u>	<u>-</u>
	<u>\$ 49,421</u>	<u>\$ 41,891</u>	<u>\$ 9,750</u>

除上述之折舊與攤銷費用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分別認列之資產減損迴轉利益及存貨減損損失淨額為 203,137 仟元及 41,235 仟元。係歸屬於下列應報導部門：

	一〇一 年 度	一〇〇 年 度
對資產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租 賃	\$ 203,137	\$ -
對存貨認列之減損損失		
不動產開發	\$ -	\$ 41,235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本公司合併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開發	\$ 1,488,757	\$ 158,586
營 造	49,969	2,543
租 賃	80,608	93,650
其 他	17,731	35,660
	<u>\$ 1,637,065</u>	<u>\$ 290,439</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中國。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 年度	一〇一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台 灣	\$1,619,334	\$ 255,293	\$2,539,546	\$2,318,923
中 國	17,731	35,146	150	278
	<u>\$1,637,065</u>	<u>\$ 290,439</u>	<u>\$2,539,696</u>	<u>\$2,319,20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一 年度不動產開發銷售之收入金額 1,488,757 仟元中，有 1,289,359 仟元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

一〇〇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838	4.6202	\$ 8,492	\$ 402	4.8049	\$ 1,932
美金	1.7	29.040	49	1.6	30.275	48
<u>以成本衡量之金</u>						
<u>融資產－非流</u>						
<u>動－淨額</u>						
美金	9,441	32.51	\$ 306,887	9,441	32.51	\$ 306,887
港幣	15,070	4.094	-	15,070	4.094	61,696

(註)

註：此金額包含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

三十、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周家佩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u>第一階段：分析及規劃</u>		
1. 成立採用跨部門 IFRS 專案小組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2. 專案小組擬訂初步轉換計畫及時程表，並提報董事會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3. 初步辨認會計準則差異及影響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4. 初步辨認合併報表個體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5. 初步評估各部門日常營運之可能影響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6. 初步評估轉換所需資源及預算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7. 人員教育訓練	財務部、稽核、各作業部門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u>第二階段：設計與執行</u>		
1. 選定 IFRS 相關會計政策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2. 提出轉換 IFRS 對公司營運影響之解決方案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3. 修正調整企業流程、財務報導流程、資訊系統，及各部門作業	財務部、稽核、各作業部門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4. 發展企業本身 IFRS 財務報告範本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5. 進行新系統模擬測試，辨認須調整修正之作業流程與系統	財務部、稽核、各作業部門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6.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導入 IFRS 之初步預期影響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7. 持續辦理相關人員訓練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u>第三階段：轉換</u>		
1. 遵循 IFRS 製作年度之期初資產負債表（開帳數）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2. 編製首份 IFRS 財務報表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3. 依據初次編製 IFRS 報表經驗，進行流程分析，尋找改善方案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4. 持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導入 IFRS 之影響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5. 持續辦理相關人員訓練	財務部	符合 IFRS 轉換進度
<u>第四階段：調整與改善</u>		
1. 重新整合管理資訊及績效評估標準	財務部	時程尚未開始，故尚未執行
2. 持續進行 IFRS 流程分析與改善作業	財務部	時程尚未開始，故尚未執行
3. 針對未來可能之新交易型態設計 IFRS 相關影響之評估作業	財務部	時程尚未開始，故尚未執行
4. 持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導入 IFRS 之影響，並為必要之因應措施	財務部	時程尚未開始，故尚未執行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現金	\$ 477,056	\$ -	\$ -	\$ 477,056	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39	-	-	10,5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944	-	-	22,944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關係人款項	3,856	-	-	3,856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15	-	-	7,7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貨－淨額	5,210,293	(266,729)	-	4,943,564	存貨－淨額
預付費用	322,937	-	-	322,937	預付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0	(3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94,677	-	-	194,67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6,250,047			5,983,288	流動資產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944,707	-	-	1,944,7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43	-	-	400,0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2,344,750			2,344,750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合計	820,646	2,711	(70,550)	752,8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出租資產－淨額	1,361,198	266,729	(24,542)	1,603,385	投資性不動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818	30	-	10,848	遞延所得稅
其他資產－其他	137,357	(2,711)	-	134,646	其他資產－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1,509,373			1,748,879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0,924,816			\$10,829,724	資產總計
短期借款	\$ 1,369,000	-	-	\$ 1,369,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613,599	-	-	1,613,59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應付票據	7,658	-	-	7,658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28,148	-	-	228,14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0,701	-	-	10,701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60,934	-	-	60,934	應付費用
預收房地款	948	-	-	948	預收房地款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3,324	-	-	3,324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4,933	-	-	214,93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233	-	-	1,233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3,510,478			3,510,47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借款	1,754,106	-	-	1,754,106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26,440	-	-	26,440	存入保證金
負債合計	5,291,024			5,291,024	負債合計
股本	2,703,060	-	-	2,703,060	股本
資本公積	268,089	-	(36,304)	231,785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1,100,527	-	364,275	1,464,802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978)	-	11,978	-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179,358	-	-	1,179,35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46,549)	-	(409,263)	(455,812)	庫藏股票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192,507	-	-	5,123,19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441,285	-	(25,778)	415,507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5,633,792			5,538,700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924,816			\$10,829,72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現金	\$ 61,302	\$ 61,302	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471	17,47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7,268	17,268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關係人款項	1,440	1,440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11	8,5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貨—淨額	7,544,251	6,998,677	存貨—淨額
預付費用	107,153	107,153	預付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2,443	132,44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7,889,845	7,344,265	流動資產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2,156,825	2,156,8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306,887	306,8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19	18,51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投資合計	2,482,231	2,482,231	長期投資
固定資產合計	907,883	840,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出租資產—淨額	1,421,726	1,940,576	投資性不動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6	遞延所得稅
其他資產—其他	210,087	201,953	其他資產—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1,631,813	2,142,535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2,911,772	\$12,809,633	資產總計
短期借款	\$ 1,260,000	\$ 1,26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840,539	1,840,53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應付票據	36,901	36,901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739,198	739,198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9,534	29,534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46,539	46,539	應付費用
預收房地款	1,025	1,02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2,218	12,218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3,967,685	3,967,685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借款	2,966,525	2,966,525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25,929	25,929	存入保證金
負債合計	6,960,139	6,960,139	負債合計
股本	2,703,060	2,703,060	股本
資本公積	274,927	238,62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1,133,786	1,492,792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04)	(8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391,476	1,391,47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庫藏股票	(46,549)	(455,812)	庫藏股票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443,896	5,369,313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507,737	480,181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5,951,633	5,849,494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911,772	\$12,809,63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637,065	\$ 1,637,065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266,998	1,266,99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70,067	370,06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202,272	209,319	管理費用
行銷費用	6,754	6,754	行銷費用
合計	209,026	216,073	合計
營業利益	161,041	153,994	營業利益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94	\$ -	\$ -	\$ 94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一淨額						一淨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19	-	-	51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股利收入	83,313	-	-	83,313		股利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0	-	-	5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固定資產減損回轉利益	203,137	-	-	200,259		固定資產減損回轉利益	
什項收入	<u>20,269</u>	-	-	<u>23,147</u>		什項收入	
合 計	<u>307,382</u>			<u>307,382</u>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53,257	-	-	53,257		利息費用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696	-	-	61,69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其 他	<u>250</u>	-	-	<u>250</u>		其 他	
合 計	<u>115,203</u>			<u>115,203</u>		合 計	
稅前淨利	353,220			346,173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u>37,264</u>	-	-	<u>37,264</u>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u>\$ 315,956</u>			308,909		合併總淨利	
				(8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12,11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520,201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認定成本（註：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6條）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 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	企業尚未對九十七年以前取得之固定資產按（97）基祕字第 340 號函處理，於轉換日將該重大各組成之項目拆出並以其應有之耐用年限及殘值追溯調整。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累積換算調整數	首次採用者得於轉換至 IFRSs 日前所有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處分關聯企業部分持股而喪失重大影響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應以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力當日之該關聯企業帳面價值作為金融資產之認列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項目餘額時，應於處分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轉換至 IFRSs 後，於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力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就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持股之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計入損益。對於所有因該關聯企業所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處理，應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應有之會計處理一致。
庫藏股交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分，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時，係以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 轉換至 IFRSs 後，庫藏股票應自始以取回成本自權益中減除，並無上述過渡規定，是以應追溯調整權益變動表中庫藏股票相關科目之餘額。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1	宏錦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63.5%之被投資公司	\$ 602,543	\$ 600,000	\$ 600,000	\$ 600,000 (註三)	49.79%	\$ 1,205,086

註一：按宏錦光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50%計算。

註二：按宏錦光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計算。

註三：係宏錦光公司提供日月光展覽館作為擔保。

註四：係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動用該借款額度 550,000 仟元。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張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	市價或淨值 （註一）	
本公司	<u>股票</u>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85,588	\$ 2,156,825	1.1	\$ 2,156,825	註二及三
	宏錦光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744	881,801	63.5	881,801	註九
	福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0	628,514	100.0	741,436	註四及九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	18,519	40.0	10,125	註五
	宏環新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	17,810	100.0	129,357	註八及九
	三朋友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17,700	-	19.9	-	
	<u>股權</u>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382	100.0	23,382	註九
	<u>其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u>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	-	306,887	4.1	367,154	註七
宏環新公司	<u>股票</u>							
	宏環建設公司	母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548	111,547	3.2	111,547	註三
	<u>基金</u>							
	元大寶來萬泰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1	10,617	-	10,617	註六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元大寶來得寶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87	6,854	-	6,854	註六
	<u>股票</u>							
	Hung Ching Co.,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9	HK\$ 6,240	100	HK\$ 6,240	註九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仟股）／ 張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市 價 或 淨 值 （ 註 一 ）	
Hung Ching Co., Limited	股 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 805	100	US\$ 805	註九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註一：除另予註明外，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其中 75,210 仟股（帳面淨額 1,895,292 仟元）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擔保。

註三：市價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收盤價及淨值計算。

註四：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遞延未實現利益 112,922 仟元。

註五：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被投資公司商譽所產生之投資溢價。

註六：市價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份最後交易日之淨值計算。

註七：係以美金 9,441 仟元投資國外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註八：係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

註九：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與公司之關係	交 易 對 象 為 關 係 人 者 ， 其 前 次 轉 移 資 料				價 格 決 定 之 參 考 依 據	取 得 目 的 及 使 用 之 情 形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所 有 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新北市汐止 中正段	101.07.23	\$ 459,298	已付清	非公司關係人之 自然人	無	—	—	—	—	專業鑑定機構 之鑑價，並與 賣方議價	待建土地	無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 面 價 值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 分 損 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 格 決 定 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高雄 K12	101.05.02	101.04.18	\$ 1,070,702	\$ 1,338,289	已全數收取	\$ 203,859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 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	鑑價報告	無
本公司	高雄 K12	101.05.02	101.04.18	130,308	162,874	已全數收取	24,810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 公司主要股東	—	鑑價報告	無

註：交易金額係含稅價款。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2,297,614	86.45%	依合約規定	\$ -	—	(\$ 835,418)	100%	註一、二及三
本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銷貨	(1,274,561)	(87.38%)	依合約規定	-	—	-	-	註一
本公司	台灣福雷電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主要股東	銷貨	(155,118)	(10.63%)	依合約規定	-	—	-	-	註一
福華工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639,311)	(99.44%)	依合約規定	-	—	835,418	100%	註一、二及三

註一：工程款。

註二：福華工程公司與本公司之進銷貨之差額，係因福華工程公司帳列在建工程 341,697 仟元。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福華工程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 835,418	註	\$ -	—	\$ 651,000	\$ -

註一：收款方式依合約規定，不適用。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宏錦光公司	台北市	自有剩餘攤位及辦公大樓出租	\$ 907,441	\$ 907,441	90,744	63.5	\$ 881,801	\$ 181,860	\$ 115,409	註二 註三
	福華工程公司	台北市	營造工程之承攬	539,077	539,077	65,000	100.00	628,514	92,721	14,970	
	宏環新公司	台北市	家庭器具用品零售	179,996	179,996	10,000	100.00	17,810	18,972	(2,824)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汶萊	一般投資	US\$ 300	US\$ 300	-	100.00	23,382	4,276	4,276	
	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新竹市	一般旅館餐飲	18,000	-	1,200	40.0	18,519	1,298	519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Hung Ching Co.,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	HK\$ 2,325	HK\$ 2,325	1,099	100.00	HK\$ 6,240	HK\$ 1,121	HK\$ 1,121	
Hung Ching Co., Limited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大陸	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US\$ 300	US\$ 300	-	100.00	US\$ 805	US\$ 145	US\$ 145	

註一：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係包括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 35,171 仟元及未實現利益 112,922 仟元。

註三：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係包括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認列評價利益 14,958 仟元及子公司收到本公司現金股利收入 6,838 仟元。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一〇一年度</u>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在建工程	\$ 112,922	註四	0.87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835,418	註四	6.47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應付費用	12,757	註四	0.10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營業成本	345,679	註四	21.12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835,418	註四	6.47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2,757	註四	0.10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營業成本	2,526,389	註四	154.32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營業收入	2,639,311	註四	161.22
	<u>一〇〇年度</u>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在建工程	34,402	註四	0.31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495,923	註四	4.54
0	宏璟建設公司	福華工程公司	1	應付費用	66	註四	-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495,989	註四	4.54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營業收入	773,910	註四	266.46
1	福華工程公司	宏璟建設公司	2	營業成本	739,508	註四	254.6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新台幣 1,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四及七）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珠海市航電電纜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	美金 3,000 仟元	註一	美金 1,419 仟元	\$ -	\$ -	美金 1,419 仟元	17.91%	\$ -	註六	\$ 11,392	
三朋友電（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插頭加工	美金 500 仟元	註二	-	-	-	-	19.9%	-	註六	-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美金 300 仟元	註三	美金 300 仟元	-	-	美金 300 仟元	100%	美金 145 仟元	美金 805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719 仟元	美金 1,719 仟元	\$3,266,337（註五）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由被投資公司三朋友電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本公司未另行匯出資金。

註三：係透過被投資公司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投資 Hung Ching Co., Limited，再由 Hung Ching Co., Limited 轉投資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註四：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實收資本額五十億內按其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六：於九十九年六月出售三朋友電公司，因持股比例下降，故變更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投資香港三朋友電公司金額為 61,696 仟元，本期依帳面價值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61,696 仟元，再由三朋友電公司分別轉投資珠海市航電電纜有限公司、三朋友電（深圳）有限公司。

註七：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 0 1 年 度	1 0 0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278,296	5,862,740	1,415,556	24
固定資產	107,918	110,298	(2,380)	(2)
其他資產	876,678	832,803	43,875	5
資產總額	12,296,630	10,532,795	1,763,835	17
流動負債	3,879,725	3,580,848	298,877	8
長期負債	2,966,525	1,754,106	1,212,419	69
其他負債	6,484	5,334	1,150	22
負債總額	6,852,734	5,340,288	1,512,446	28
股 本	2,703,060	2,703,060	0	0
資本公積	274,927	268,089	6,838	3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133,786	1,100,527	33,259	3
股東權益總額	5,443,896	5,192,507	251,389	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2. 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新增中壢聯合授受貸款所致。				
3. 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存入保證金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 0 1 年 度	1 0 0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 動 比 例（%）	變 動 分 析
營業收入	1,488,928	158,757	1,330,171	838	1
營業成本	1,247,448	181,594	1,065,854	587	1
營業毛利(損)	241,483	(22,837)	264,320	1157	1
營業費用	76,985	97,285	(20,300)	(21)	2
營業利益（損失）	164,495	(120,122)	284,617	237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7,772	713,750	(495,978)	(69)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1,694	111,154	540	0	
稅前利益（損失）	270,573	482,474	(211,901)	(44)	3
所得稅費用	21,069	8,107	12,962	160	1
稅後淨利（損）	249,504	474,367	(224,863)	(47)	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有較大工案完工出售所致。					
2.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餘屋減少，致房屋稅及地價稅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去年度股利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本年度毛利率較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有較大工案完工出售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及 投資活動淨現金 流出量	全年現金 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63,518	(1,362,514)	939,331	40,335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出 1,271,010 仟元。 (2) 投資活動：流出 91,504 仟元。 (3) 融資活動：流入 939,331 仟元。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主要係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不 足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335	1,447,400	(4,284,795)	2,797,060		2,830,000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係以增加公司獲利，擴展公司多元化經營面向為主，對每一投資案皆經審慎評估後為之。
2. 10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32,350 仟元，主要係認列投資收益宏錦光公司 115,409 仟元、福華公司 14,970 仟元、富品日月光大飯店公司 519 仟元、Fund Land Group Limited 4,276 仟元及投資損失宏璟新公司 2,824 仟元所致。另股利收入 75,078 仟元。
3. 未來一年並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至目前為止尚未從事進出口貿易買賣，故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程度不大。
2. 近來利率雖略為上揚，然整體經濟好轉，營造建設業亦看漲，銀行業對建築業接受

度提高，故融資利率影響甚小。

3.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大，但砂石水泥鋼筋上漲影響較鉅，惟本公司之承包商多往來甚久，漲價幅度將可能控制低於市場漲幅。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本公司雖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辦法，但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

3. 本公司之背書保證除對關係企業之銀行保證外，並未對他人有任何背書保證，故風險不高。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依相關政令及法令變動徵詢相關法務或會計師等專業單位之意見，並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符法令要求，故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 84 年 3 月 6 日掛牌上市以來，於業界之形象一向良好。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近年來本公司之董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對本公司都秉持一貫支持的態度，故從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與客戶間訴訟事件：無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 10%以上大股東及從屬公司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報告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 元 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擔任董監事、 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業務控制	68,629,782	25.39%	0	董事 (代表人) 董事 (代表人)	陳芳瑩 楊孟豪

1. 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情形：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2 日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簽訂房屋買賣契約書，出售高雄 K12 廠辦大樓，參酌鑑價機構鑑價之結果，合約總價款含稅 1,338,289 仟元，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認列出售利益 203,859 仟元。

(2)財產交易：請參閱第(1)項說明。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本公司出租予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之資產

①中壢市中華路一段之污水處理廠，雙方約定每個月租金含稅新台幣參拾陸萬元整。

②台北市紫雲街高林閣房地產，雙方約定每個月租金含稅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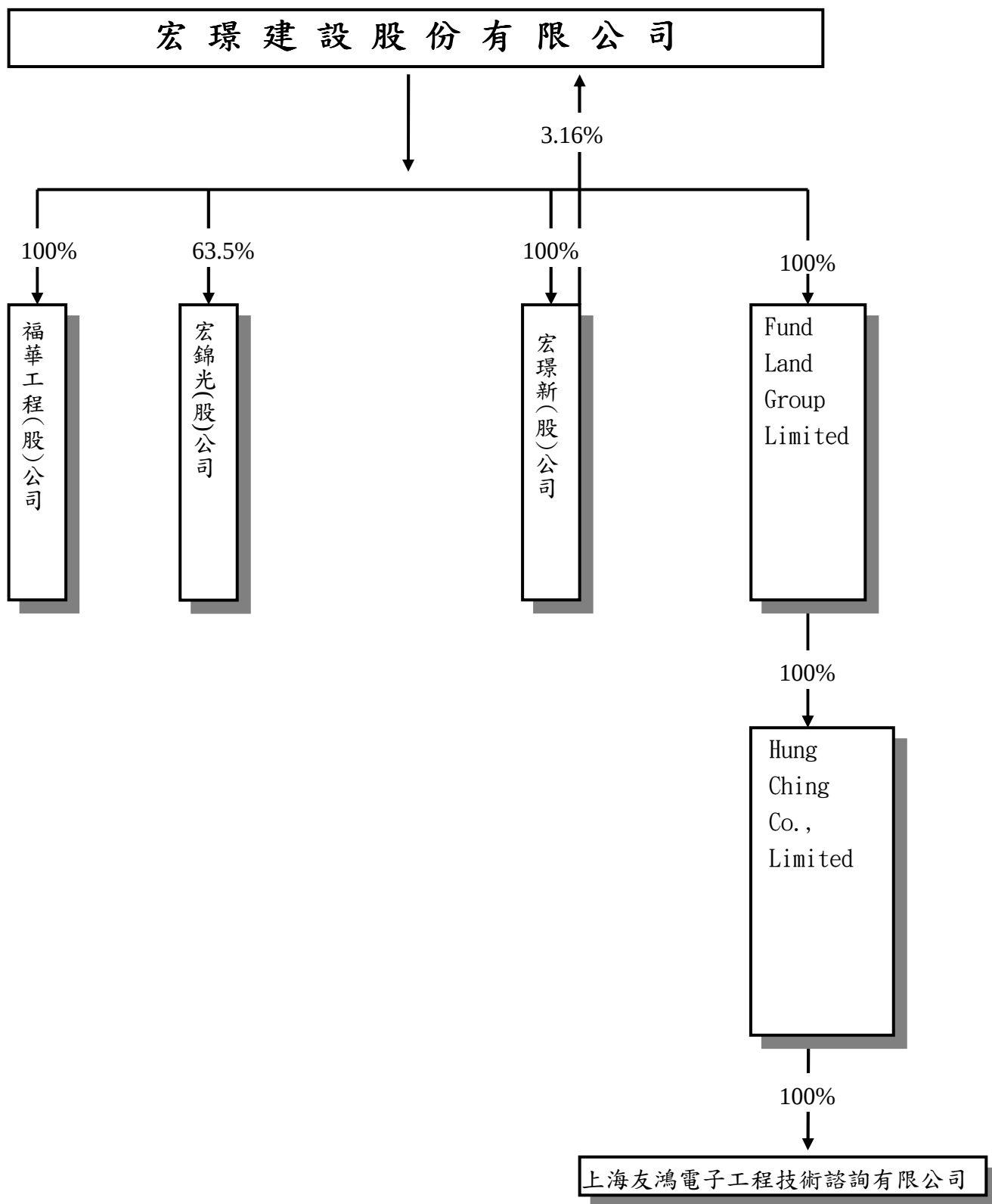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一月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簽訂合建分售契約書，由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提供土地，本公司出資，共同合作興建中壢智慧型工業廠辦。本合作案由本公司負責廠房暨其土地持份之銷售，其銷售價格事先由雙方共同議定之，銷售所得分配比例日月光半導體製造公司為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為百分之七十五。

2. 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04.30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宏璟新(股)公司	86.11.14	台北市基隆路1段420號10樓	NT\$150,000 仟元	日常用品批發零售
福華工程(股)公司	56.05.05	台北市基隆路1段420號10樓	NT\$650,000 仟元	營造工程之承攬
宏錦光(股)公司	81.06.09	台北市基隆路1段420號10樓	NT\$1,430,000 仟元	自有剩餘攤位及辦公大樓出租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96.09.27	Rm 51, 5 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US\$300 仟元	一般投資
Hung Ching Co, Limited	96.12.11	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 582-592 號 1702 室信和中心	HK\$1,099 仟元	一般投資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97.12.11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龍東大道 2500 號 E 樓 101 室	US\$300 仟元	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①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日常用品批發零售等。

②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

a. 有關建築工程土木工程之設計承建。

b. 有關建築材料之買賣運銷。

③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辦公室大樓出租業務、百貨買賣及自有剩餘攤位出租。

④Fund Land Group Limited 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

⑤Hung Ching Co, Limited 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

⑥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工程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技術諮詢。

分工情形

目前係以福華工程公司與本公司業務相關而有分工情形，其餘關係企業與本公司業務尚無分工情形：

公司名稱	與宏璟建設業務分工情形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宏璟建設委託，負責住宅或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2.04.3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元一	17,242	0.01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8,629,782	25.39
	董事	代表人：楊孟豪	574	-
		陳芳瑩	20,000	0.01
	董事兼總經理	簡文祥	27,782	0.01
		王湘浩	5,747	-
	董事	周家佩	67,723	0.03
		汪渡村	2,000	-
	監察人	俞旭濬	-	-
		紹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24,937	2.27
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代表人：周家偉	43,423	0.02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董事	代表人：曾元一	15,000,000	100.00
		代表人：簡文祥	15,000,000	100.00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汪渡村	15,000,000	100.00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監察人	代表人：周家佩	65,000,000	100.00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100.00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代表人：簡文祥	65,000,000	100.00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100.00
	董事	代表人：曾元一	65,000,000	100.00
		楊孟豪	65,000,000	100.00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周家佩	65,000,000	100.00
		王湘浩	65,000,000	100.00
	監察人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100.00
		代表人：陳芳瑩	65,000,000	100.00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董事長兼總經理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0,744,000	63.46
		代表人：簡文祥	90,744,000	63.46
	董事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0,744,000	63.46
		代表人：周家佩	90,744,000	63.46
Hung Ching Co., Limited	監察人	曾元一	90,744,000	63.46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0,744,000	63.46
	監察人	代表人：陳芳瑩	90,744,000	63.46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0,744,000	63.46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董事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	100.00
		代表人：曾元一	0	100.00
Hung Ching Co., Limited	董事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1,099,000	100.00
		代表人：曾元一	1,099,000	100.00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長	Hung Cing Co., Limited	0	100.00
		代表人：楊孟豪	0	100.00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1.12.31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或外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宏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703,060	12,296,630	6,852,734	5,443,896	1,488,928	164,495	249,504	0.95
宏璟新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31,858	2,501	129,357	0	(3,133)	18,972	1.26
福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	1,532,430	790,994	741,436	2,654,109	101,733	92,721	1.43
宏錦光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	1,551,748	162,211	1,389,537	82,610	(26,125)	181,860	1.27
Fund Land Group Limited	US\$ 300	US\$ 805	-	US\$ 805	-	US\$ 145	US\$ 145	-
Hung Ching Co., Limited	HK\$ 2,325	HK\$ 6,240	-	HK\$ 6,240	-	HK\$ 1,121	HK\$ 1,121	-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US\$ 300	US\$ 830	US\$ 25	US\$ 805	US\$ 600	US\$ 62	US\$ 145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2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宏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曾元一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刊印